

博物



中国国家地理
CNS 11-5176/P
荣誉出品



总第97期

2012

01

RMB 10元

国内统一刊号
CN11-5176/P
邮发代号
82-278



变色龙

龙生九子

龙的真身
草木以龙之名

ISSN 1672-6669 01▶



9 771672 666047



硫磺漂白剂
北京·孙齐铭

没见过硫磺，看了《博物》才知道原来硫磺长得这么好看。不过，它那股臭烘烘的气味我可领教过，泡温泉、放爆竹时都能闻到，按我们化学老师的话说：“它们跟屁有异曲同工之臭。”可不是，屁的成分中也含有硫。

早在几年前，听新闻里说有些不法商贩用硫磺熏银耳、口蘑，为的是让它们显得更白净漂亮，当时以为这是个“新发明”，读了文章才知道，原来古埃及人就已经用烧硫磺的方式来漂白了。我很好奇，烧硫磺能漂白是什么原理呢？

《博物》

硫磺那股不太好闻的气味，源自其中的硫元素，它生成的二氧化硫、硫化氢，都有很浓重的臭味，而它的漂白功效，却与硫元素本身没有太多关系，而是硫磺燃烧后产生的二氧化硫在起作用。

二氧化硫的漂白机理不像氯水、次氯酸（也就是84消毒液的主要成分），是通过自身的强氧化性

使物体褪色，二氧化硫是通过与有机色素结合，产生无色的化合物，使物体不再显现颜色，不法商贩们就是利用这个原理，给泛黄的银耳、口蘑“美容”的。但二氧化硫具有毒性，漂白布、草席之类还可以，漂白食物可是万万不行的。另外二氧化硫的漂白作用并不牢靠，久置之后，物体还会变回原色。

外星没蓝天
上海·顾雯

在别的星球上也能看日出，真有意思！要是以后有可能上天，我还真想验证一下。不过，既然在别的星球上能看到不一样的日出，那是不是也能看到很多不同于地球的大气现象呢，比如《博物》之前讲过的各种云、闪电、雷暴之类。

《博物》

太阳系的星球上，都能看到日出，但大气现象不一定都有，因为很多星球上根本就没有大气层。在没有大气层的星球上，不光是曙色、云霞、光晕等大气现象看不到，就连湛蓝的天空都看不见——大气层中的气体原子与分子可以散射太

阳光线，尤其是蓝色的光波最容易被散射，把蓝色的光波散射得到处都是。如果没有了大气层，那无论白天黑夜，我们看到的天空都是暗色的，只是在白天，因为有太阳照到而明亮一些。



冰雪屋有多暖和
陕西西安·葛华建

我最爱的柯南又一次登上了杂志，而且这回还正赶上在《沉默的十五分钟》上映期间，“老博”真是太有才了！其实，我心里一直有一个疑问，正好这期杂志里也提到了：因纽特人住在冰雪屋里，难道不会冷吗？而且，他们要是在屋里点蜡烛什么的，冰屋不会融化吗？



《博物》杂志
2004年1月创刊
国际标准刊号
国内统一刊号
广告证
编辑出版
社址
邮政编码
E-mail
总机

月刊
每月1日出版
ISSN 1672-6669
CN 11-5176/P
京朝工商广字第0036号
《中国国家地理》杂志社
北京朝阳区安外大屯路甲11号
100101
bowu@cng.com.cn
010-64865566

主管 中国科学院
主办 中国科学院地理科学与资源研究所

科学总指导 刘 毅

社长·总编 李栓科
执行总编 单之蔷
社长助理 才华烨

编辑部 EDITORIAL DEPARTMENT

主编 许秋汉
内容总监 刘 莹
编辑 童晓东 王 辰 徐 韵
张 超 郭亦城
席晶哲 苏 义
美术编辑 唐志远
图片编辑 张 瑜
校对 钱 进
编辑部信箱 bowu@cng.com.cn
编辑部电话 (010) 6484_2046

行政部 江 郁(主任) 华希娟
吕 鑫 林 娜 刘景欣

广告代理 ADVERTISING AGENCY

北京全景国家地理广告有限公司

总经理 徐 凡
副总经理 黄志鹏
广告热线 (010) 6484_8933/2007
传真 (010) 6484_1815/64842066

发行服务 CIRCULATION AGENCY

北京全景国家地理书刊发行有限公司

总经理 连建华
副总经理 李 宁
发行部 吴 超 盛文武 宋丽娟 赵宝利

国内发行 北京报刊发行局
订购处 全国各地邮局
邮发代号 82-278
国外发行 中国国际图书贸易总公司 代号M1868
发行热线 (010) 6484_1995
传真 (010) 6484_1987
会员热线 4006-521-360 (全国免费电话)
会员部信箱 hyb@cng.com.cn

俱乐部 CNG CLUB

俱乐部 张书清(主任) 陈 辉 种瑞娟
电话 (010) 6485_2136

市场推广 MARKETING DEPARTMENT

市场部 白莎莎(主任) 郭晓冬
市场热线 (010) 6484_2136

网络·手机媒体部 IT & MOBILE MEDIA DEPARTMENT

总编辑 才华烨(兼)
副总编 杨浪涛 雷永青
总编助理 闫瑞杰
电话 (010) 6488_9218 6486_9398

影视中心 MEDIA & TV CENTER

北京全景国家地理影视有限公司

总经理 孙 钢
电话 (010) 6498_3156/2153/2142
传真 (010) 6498_5211

广州联络处 曾广军
电话 (020) 3835_0738
传真 (020) 8753_3992

驻香港代表 周兆雪
香港发行代理 兆雪亚洲有限公司
电话 (852) 2529_2228
传真 (852) 2861_3082
信箱 info@enews.asia.com
地址 香港皇后大道183号中远大厦3003室

版权声明 COPYRIGHT ANNOUNCEMENT

本刊发表的文字、图片、地图、光盘等的版权归《中国国家地理》杂志社所有，未经本社书面许可，不得为任何目的、以任何形式或手段翻印、复制或传播。本刊保留一切法律追究的权利。
All rights reserved, no part of this publication can be reproduced, stored in a retrieval system, or transmitted for any purpose, in any forms or by any means. Unauthorized copying, reproduction, hiring public performance and broadcasting without the prior written permission of the publishers are prohibited.

本刊凡出现印装差错，一律由印厂调换

地址 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环路3号 北京华联印刷有限公司
邮编 100076 电话: (010) 6787_6655
制版 北京美光制版有限公司
印刷 北京华联印刷有限公司
定价 中国大陆 人民币 10元
港 澳 台 港 币 15元
国 外 美 元 4元



变色龙要看心情

这只高冠变色龙被我们称作“小龙”。龙年快来了，小龙好像越来越兴奋。变色龙变换体色绝不仅仅只是根据环境变化，颜色也要随着心情而变。

这次小龙趴在枝头，相机一摆在面前，它就很紧张，尾巴紧紧缠住树枝，眼睛四处打转，体色变成深棕色。半小时后，它看看没啥危险，心情和身体都开始放松下来，身体就变成了漂亮的黄绿色。然后它弹出长舌头吃了一只蚰蚴，就高兴起来，身上的色彩更加明快——这张照片的快门这时才被按下。小龙是男生，现在只有4个月大，再过两个月，龙年正月过后，它就会完全成熟，头顶的冠会长得更长，身体的颜色也会更加艳丽。

中国国家地理·手机电视

探索未知世界，寻觅自然奇观

订阅方式：(移动用户)

编写短信“CNG”到106580279
观看节目2元/条，包月8元/月(不含GPRS流量费)
无限精彩 尽在中国国家地理手机电视

中国国家地理·手机报

热点事件的地理背景 旅游探险的权威报道
24小时地理资讯精粹 尽在“手机报-中国国家地理”

订阅方式：

移动用户：	联通用户：	电信用户：
编写短信“CNG”到10658000	编写短信“CNG”到10655111	编写短信“CNG”到10659000
信息费8元/月(每天一条彩信)	信息费6元/月(每周一三五六日一条彩信)	信息费5元/月(每周一三五六日一条彩信)
详情请咨询10086	详情请咨询10010	详情请咨询10000

《博物》

冰雪屋里冷不冷，这要看在什么地方了，因为冷这种感觉是相对的。冰雪屋里大概零下三四摄氏度，与咱们中国平常十几、二十度的室温比起来，当然很冷。但在因纽特人生活的北极圈内，天寒地冻，冬季室外温度往往低于零下三十度，进入冰雪屋，温度至少一下子高出二三十度，那就感觉无比温暖了。此外相同温度下，风对冷暖的感觉影响也很大。北极地带的大风很容易带走人的体温，进入挡风的冰雪屋里，就会感觉格外暖和。但

零下几度的这种“暖和”温度, 即使点蜡烛, 也不足以让冰雪屋融化。

鸡冠头该叫啥?

广东广州·陈光翔

这期的“动物发型”可真够全面, 再找也就剩梳小辫子的了, 估计这在动物界肯定没有。关于“莫西干头”我有个疑问, 在玩NBA2K9时, 里面可以给人物选发型, 莫西干头不是被译作“Mohican”, 而是“Mohawk”(莫霍克)——据查这是北美的另一支印第安人部落, 难道这个鸡冠头发型不是源自莫西干人, 而是莫霍克人?

《博物》

莫西干人原本居住在北美哈德逊河流域上游, 在1664年被另一支印第安部族——莫霍克人征服, 驱赶迁移到东北海岸。其实, 不管这种鸡冠头被译作莫西干还是莫霍克, 它都是北美印第安土著的一种传统发型, 为的是显露自己强悍的气质。

萝卜也能辣

黑龙江哈尔滨·付伟楠

“博物餐桌”每次都有不一样的饕餮大餐, 能在吃里学知识, 也算是一件快事。一说到葱、姜、蒜、胡椒这些“非辣椒的辣”, 原来我还以为它们含有跟辣椒一样的“辣素”呢, 看了杂志才知道它们各有各的“辣法”。“老博”还启发到了我, 好像有些萝卜也带辣味。



《博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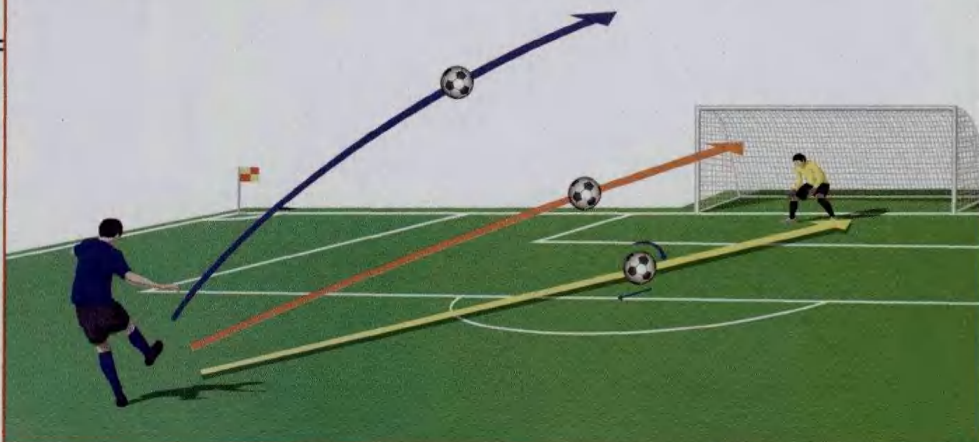
在北方, 很多人都爱生吃萝卜, 或者用生萝卜拌凉菜, 可有时候会被生萝卜辣到, 这是因为萝卜中含有跟芥末一样的成分——芥子油。芥子油的含量因萝卜的品种和部位而异: 通常, 绿皮萝卜比红皮和白皮

的辣; 靠近表皮的部分, 比靠心的部位辣。所以, 如果想生吃萝卜又怕辣, 那就尽量挑萝卜的心吃吧。另外, 既然含有芥子油, 那萝卜就跟芥末一样, 都是生辣熟不辣, 做熟的萝卜百分之百不辣。

“微”言“博”语 来自《博物》微博的声音

@南葛老大: 哈哈, 猛虎射门终于出现了! 我记得当年看漫画的时候, 就被小次郎的射门震惊了, 还真练了很久, 无奈脚踢着太疼, 最后放弃了。

@博物杂志: 踢球在物理学上, 必然会满足作用力和反作用力原理, 要是足球有感觉, 估计比你疼。想踢出“大力出奇迹”, 使猛劲是必不可少的。怕疼的同学们可以改踢内充海绵的“软式足球”, 如今正在兴起, 不过踢出的球速可不怎么快, 七八十岁的老奶奶都能守住, 纯属娱乐活动。



月全食

红月亮辉映星空

撰文/王卫宁(北京上地实验中学) 刘杨(北京上地中学) 摄影/詹想 李昕

2011年12月10日,正值农历十六月圆之夜。就在这个晚上,全中国都看到了一次月全食——在4个小时内,月亮由圆变缺,又从暗到亮,期间,月亮的颜色竟发生了5次变化!更加难得一见的是,红色的月亮与华美的冬季星空互相辉映,真可谓百年难遇的一次最完美的月全食。

月朗星不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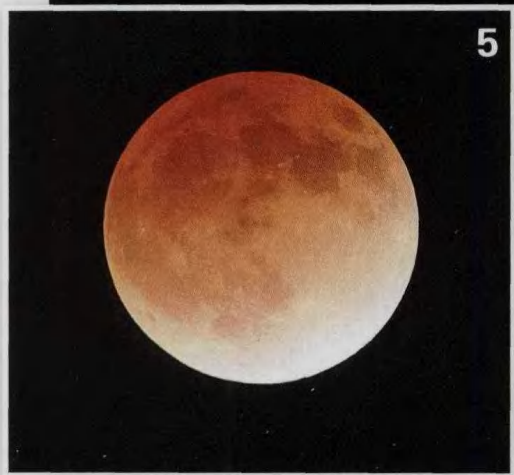
月食发生之前,夜空明明清澈透明,却看不见几颗星星?都怪一轮满月太过于明亮,淹没了群星的光辉。然而在月全食发生时,月光一下子暗掉千倍,群星也借此显露了真容。碰巧的是,这次月食发生在天空中亮星云集的猎户座与金牛座附近,这一系列因素促成了世间罕见的“星月共辉”!一轮红月挂在银河边,相伴的是银河中的星团,还有一小朵玫瑰星云悄悄开放。虽然月亮全部被“吞没”时间比日全食长很多,可以长达数十分钟,但看到此景的人,都会感慨时间过得太快。(图1)



月亮颜色大变样

黄月亮，白月亮，可能你都见过，但你见过月亮颜色反复地变吗？在这次月全食中，人们就见到月亮的颜色三番五次地变化：月出地平之初由于大气的散射，月亮是蛋黄般的颜色。不久月亮升起，变成浅黄色。此时月食开始，亮度变暗，月亮呈灰色。月亮完全被遮住的时候，由于地球大气只将红光折射到月球，月亮又呈现为深红色。等到月食结束，月亮挂在头顶，又恢复了最常见的银白色——这是在短短4个小时之中发生的哦。（图4、5）

（责任编辑 张超）



摄影/王燕平

4

妖星出没

天空中出现妖怪？这是月亮从完全被遮住到月食结束过程的叠加照片。随着月球慢慢走出地球的影子，月亮亮度在逐渐增加。在鱼眼镜头中，月亮从小红点儿变成一个光亮的大球，看起来如同一颗硕大的流星。（图3）

七色月光之箭

如果加一个光学设备，将月光分成七色，看看月食过程中到底发生了什么？月食出现后，蓝紫色逐渐褪去，到月亮完全被遮住的时候，蓝紫色居然不见了。这与大气的折射特性有关。（图2）

3



摄影/张超

木瓜

撰文·摄影/王辰 绘图/张瑜

酸涩青果 爱情信物



草木ID卡

木瓜是一种小乔木，高5~10米，花粉色，果实青黄色，原产于我国华中、华东、华南等地，现已在各地广泛栽种。木瓜的花朵优雅美观，可栽培用于观赏，果实可制蜜饯或用于煲汤，也可入药，具疏筋、活络、顺气之效。

定情还是贿赂？

春秋时代，每到水果成熟的季节，卫国的适龄男女青年们就会聚集在树林之中，他们唱起悠扬的歌谣：“投我以木瓜，报之以琼琚。匪报也，永以为好也！”歌词中除了投出木瓜，还投出去过木桃、木李。歌唱得尽兴时，他们便开始亲自实施歌词里所述的内容：女子满怀羞涩和期许，将成熟的水果扔向爱慕的男士，倘若恰好两情相悦，接到水果的男子便将玉质佩饰回赠给女子，于是两人便订下了爱情盟约。

这样的风俗可是令后世儒家的正人君子们大为头疼。主张以“礼”治国的儒生们，对于青年男女如此“嚣张”的相亲方式颇有微词。倘若百姓纷纷效仿，还谈什么进退礼仪呢？他们绞尽脑汁，终于想出了对策，并把儒家祖师孔子搬了出来。彼时上流社会也把应季的木瓜当作礼品互相馈赠，送礼嘛，总要将水果本身包装起来，这些外包装名叫“苞苴”。相传孔子在编纂标注这篇《诗经·卫风·木瓜》的时候，曾说过，我一读《木瓜》这首诗，就想起“苞苴”，继而想到收受贿赂。——儒生们因此解释，送个木瓜过去，就能得到美玉，这里头少不了腐败啦、权钱交易啦之类见不得人的勾当，有利益勾结，才能“永以为好”。于是乎一篇有关定情信物的诗歌，硬是被说成了官员行贿受贿的讽喻诗。



真木瓜 假木瓜

无论孔子怎么解释，人们反正是记住了一点：木瓜是个好东西。上至官员的礼品，下至百姓的定情信物，都不约而同地选择了木瓜。只不过，木瓜直接生吃，味道实在有些不堪：酸，还带有些许生涩。比较流行的吃法是将之制作成蜜饯，去掉酸涩味儿，增加甜度。大诗人李白路过湖南常德的“木瓜山”，见飞鸟还巢，独自在外的酸楚之情溢于言表，因此写诗称：“早起见日出，暮见栖鸟还。客心自酸楚，况对木瓜山。”心中已足够难受了，又偏偏面对什么“木瓜山”，这不是酸上加酸吗？——木瓜的酸味，由此可见一斑。

不过，如今人们心目中的“木瓜”并非古时的木瓜，而是彻头彻尾的外来货：外皮青黄，果肉橙红，滋味甜美，内含许多黑色球形种子。这是原产于热带美洲的“番木瓜”，和真正的木瓜没什么亲缘关系，只是外貌略有几分雷同罢了。由于番

木瓜香甜可口，久而久之，终于得以鸠占鹊巢，成功窃取了“木瓜”这个名字。其实古代人也犯过类似错误，从唐宋到明清，甚至如今，都有人认为真正的木瓜指的是一种美丽的花卉——皱皮木瓜，或名“贴梗海棠”。这种花卉和木瓜本来就是近亲，如今也可当作名为“木瓜”的药材使用。《诗经》里头将木瓜家族的三种植物分别称为木瓜、木桃、木李，果实最大的自然应当冠以“瓜”

名，所以果实略小的皱皮木瓜，所对应的应是先秦时所谓的“木桃”吧。

咒语通筋脉

形如小瓜，生于木上，木瓜名字的来由还远远不止这些。古人信奉五行之说，而木瓜正是五行之中“木”的代表：果实颜色青绿，属木；味道酸，属木。所以李时珍称木瓜是一种“得木之正气”的神奇植物。无论这些说辞是否靠谱，反正古人服食木瓜，确实是用来强筋骨、通脉络的。古代医家大都认为，木瓜对于转筋（也就是如今所谓的肌肉痉挛，俗称“抽筋”）疗效最佳，手持木瓜拐杖有利经脉的说法曾风靡一时，民间甚至流传，转筋之后只要高喊木瓜的名字就能痊愈。对于这一“咒语”，陆游的祖父陆佃先生倒是作了解释：古有望梅止渴，今有喊木瓜治转筋，无非是条件反射加上心理作用罢了。

（责任编辑 王辰）



图1 观赏花卉“皱皮木瓜”

图2 木瓜的果实（摄影/彭鹏）

图3 结果的番木瓜

图4 真正的木瓜开的花



黄铁矿

假装黄金逗你玩

撰文·供图/曲直

亮黄色的外表，沉甸甸的重量，明晃晃的光泽，长着金子般的相貌，却没有金子般的“心”——黄铁矿的主要成分是铁和硫，一点儿黄金都没有。

“愚人金”骗老财

很多故事都拿有钱人开涮，黄铁矿的故事也来凑财主的热闹。

从前有个老财主，对家里的长工非常苛刻。长工们私底下都很恨

财主，一直想找个机会治治他。一天长工们上山背石头。经过一个山谷，发现一块黄澄澄的东西，走近一看，好像是一块金子！大家兴奋地挖了起来，发现周围都是这样的“金块”。工人中有位老师傅，曾在

矿场打过工，他仔细掂量了一下，认出这其实是一种叫黄铁矿的矿石。虽然大家有些失望，不过却想出了一个戏弄财主的好主意。

回到财主家，长工们故意神神秘秘的，还有人“不小心”让“金块”掉到了地上。老财主看得两眼发直，第二天就偷偷跟着上山了。进入山谷，财主一眼就看到了“金子”，那是工人们下山前特意放在那里的。财主马上跳出来，打发工人回家，然后抓起金子装进口袋，生怕



金光灿烂

除了长得像黄金，黄铁矿晶体本身也是很有美感的，它们常常呈黄铜色立方体、八面体或五角十二面体（图1）。所以在欧美国家，黄铁矿晶体经常成为家中的装饰摆件。大概是因为金色比较讨喜，如今也有不少人把打磨好的黄铁矿当作饰品佩戴在身上（图3）。西班牙的力拓河地区是黄铁矿的著名产地之一（图2），中国的广东、安徽、甘肃三省也拥有丰富的黄铁矿资源。

别人看见，一直到晚上才回家。

从那以后，财主也不让长工们背石头了。每到夜幕降临，他就上山搬“金子”。看着财主的黑眼圈，长工们都偷着乐。终于有一天，财主忍不住拿出指甲盖大小的金子，去当铺换钱。刚进门就被伙计赶了出来：“竟敢拿石头忽悠我们！”财主欲哭无泪。

两招儿不上当

其实古往今来，被黄铁矿忽悠过的，又何止这位老财主一个人。因为黄铁矿长得太像黄金，人们便给它起了个外号，叫“愚人金”。不过，只要仔细甄别，还是可以不上当的。

同样体积的黄金和黄铁矿放在一起，黄金的重量是黄铁矿的3倍，跟真正的黄金比起来，黄铁矿就有点“短斤缺两”了。如果在没上釉的瓷板或玻璃碴口上划一下，黄

金留下的条痕是金黄色，黄铁矿留下的条痕则是黑色或黑绿色的。

玩火还能入药

在遥远的石器时代，西方人的祖先偶然发现，用这种金色的石头打击燧石，迸发出的火花可以点着枯叶。于是，黄铁矿一度成为打火石，人们把它跟火联系到一起，黄铁矿的英文名Pyrite，来自希腊文，意思就是“火”。

中国的黄铁矿更厉害，竟然走进了中药铺，成了接骨、止疼的良方，这些功效在《本草纲目》等众多医书中均有记载。至于治病的原理，现代医学认为，可能是因为其中含有锌、铜、铁、钙等元素，可以促进新骨头的生长，但如何活血化瘀就不得而知了。唯一可知的是，药铺里的黄铁矿经过煅、烧等一系列处理，已经不复俊美外表，成为粗糙不堪的红褐色颗粒，就连名字都面目全非，叫“自然铜”。

分布广不炼铁

黄铁矿的主要成分为二硫化铁，它是自然界分布最广的硫化物，在世界各地的火成岩、变质岩、沉积岩中，都能找到它的踪迹。尽管名字中带了铁矿，它却跟大炼钢铁一点关系都没有，如今工业中，人们主要用它来提取硫元素，制造硫酸。

（责任编辑 童晓崇）



喜鹊

黑白大盗横行城乡

撰文·摄影/张瑜



这只小花鼠刚刚独立生活不久，生存经验不足，一个疏忽，瞬间就惨遭喜鹊捕杀。





一只年轻的松鼠闯入喜鹊群觅食地，立刻遭到围攻，不走运的话它也可能沦为喜鹊的猎物。



对峙野猫，喜鹊群临危不乱，原地部署战术，准备随时发动进攻。

喜鹊喜欢生活在有人居住的地方。在中国民间，喜鹊被视作吉祥的象征。实际上，喜鹊远比人们想象的要“凶恶”得多，它们非常好斗，而且时常小偷小摸地搞破坏，袭击其他动物，到处惹是生非。

巧取豪夺，无恶不作

清晨的公园里，人们三五成群，晨练、唱歌，好不热闹。有位大妈独自面对一棵柳树闭目入静，双臂高举。突然，她两手挥下，拍打着大腿，口中不断发出洪亮且诡异的

的声音“啊——啊——”。顷刻间，一只黑白相间的长尾巴鸟匆匆飞至，站在树枝上拍打着翅膀，低头围着大妈“喳喳喳”叫个不停，显得极度愤怒。待大妈重归静立，它方才罢休，扬长而去。这不是臆造

的段子，而是笔者亲眼目睹的真实案例，这黑白长尾鸟，便是广大大众所“熟知”的喜鹊。或许大妈以为自己“发功”招来“喜”从天降，而实际上，这次是喜鹊将她的喊声当成了劲敌乌鸦的挑衅，所以立即赶来驱逐敌人。

在中国的传统观念中，喜鹊总跟美好的事物相关联，遇到喜鹊也预示着幸运降临。如果有喜鹊“登门拜访”，更会令东家好不欢

喜鹊并不是纯黑白两色，翅膀和尾巴都会闪烁蓝绿色光泽（图1）。它每年都会搭建新巢，有时建巢地有限，它便在旧巢上加盖新窝，久而久之形成一串“糖葫芦”（图4）。在城乡附近还可以见到另外两种鹊类，分别是灰喜鹊（图3）和红嘴蓝鹊（图2）。灰喜鹊喜欢集大群活动，红嘴蓝鹊更偏好居住在松柏等针叶树较多的地方。



1



2



3



4



喜鹊捕捉刚出窝的小麻雀，看起来残忍，但它自己家里也有一群孩子等着饲喂。

喜。然而在西方国家，人们对喜鹊的态度和我们截然相反，他们把喜鹊视作凶猛的强盗，看到喜鹊也预示着不吉利。若是深入了解喜鹊的习性，善良的中国人一定会惊叹于它的好战和狡诈，甚至会觉得它有些邪恶。

留心观察就会发现，喜鹊总爱到处惹是生非。每年春夏，各种小鸟繁殖季到来，都会令喜鹊欣喜若狂，它又可以享用美味大餐了。喜鹊常守在其他鸟的窝边，只要亲鸟不在，它便趁虚而入，将雏鸟掠走。其实除了鸟巢里的幼雏，只要能捉住的小动物喜鹊都照吃不误。比如喜鹊时不时会冲入麻雀群捕杀麻雀，连刚独立生活不久的幼年松鼠和野兔，也难逃喜鹊毒手。在农牧区，喜鹊还会结成小群，守候在待产母羊附近，等待羊羔降生后去捡食胎衣。母羊看守稍有不慎，羊羔便免不了会被啄伤。更有一些农牧民宣称，喜鹊会攻击出生不久的羊羔或难产的母羊。

不畏强暴，英勇善战

或许欺负弱小动物会令喜鹊名声扫地，但喜鹊们联合起来对抗大型外敌，又会让人们对其勇敢刮目相看。纵然喜鹊没有雄壮的体魄和尖锐的兵器，但它们却有着丝毫不容侵犯的尊严。喜鹊不允许危险动物进入它的视野，无论对方是鹰隼大雕，还是毒蛇野猫，一经发现，便会立即发动战斗。有时甚至对方根本没有侵犯喜鹊的意图，纯属路过也会被打得落花流水。

红隼和普通鵟是城市上空常见

的猛禽，它们主要捕捉老鼠，却常遭到喜鹊攻击，也许喜鹊认为它们是潜在威胁，或是食物竞争对手而去驱逐。对于体型较小的红隼，一两只喜鹊便足以将其赶跑。普通鵟比喜鹊大得多（冬季在城市上空看到“大鹰”多半就是它），但它遇到喜鹊如不逃走，便会被骚扰得不得安宁，无论落到哪里，都会遭到该地盘上喜鹊群的围攻，只好远远飞走躲离它们的视线。

虽说群殴没有单挑来得豪气，但这也体现了喜鹊的团结和智慧。尽管喜鹊群体内部常会因地盘和食物争斗个不停，不过一旦出现外敌，它们会立刻停止内战，一致对外。战斗中，喜鹊从不蛮干。比如驱赶一只野猫，它们会各自分工：正面牵制，背后骚扰，同时叽叽喳喳叫个不停扰乱敌人心态。如果猫逃跑，喜鹊更会乘胜追击。有时候猫被弄得晕头转向，只好无奈地卧下不动。这时喜鹊群会重新布置战术，为了提防猫的圈套，它们不会轻易靠近，胆大地从正面挑逗，其他的静观待变，只要猫再次运动起来露出防守破绽，喜鹊群又会一哄而上，直到将其赶出自己的活动范围。

察言观色，随遇而安

喜鹊很喜欢在离人较近的地方生活，城市和近郊是它们的大本营，而到了荒山野岭，喜鹊反而难得一见。喜鹊能在城市中生存并壮大自己的族群，很大程度上也得益于它的机智、谨慎和随遇而安的习性。

与其说城市中的喜鹊不怕人，更不如说是它们找到了和人共处

的有效对策。有时候，喜鹊会跟在走路吃东西的人身后，趁其不注意，贴近到人脚边捡食洒落下来的食物。但只要人稍一停顿或瞄它一眼，它便会立刻做出反应，或走或飞，总之近距离的关注是不被它允许的。即便你将食物扔到附近，如果眼神始终没有离开它，喜鹊一样不会前来，这也使得喜鹊不会轻易上当而被捕捉。

喜鹊食性驳杂，几乎无所不吃，与人类一起生活最大的好处之一就是食物丰富。觅食最方便的方法，就是洗劫垃圾堆。虽然那里味道奇臭，但却是喜鹊理想的采食场，剩饭剩菜、鱼虾烂肉应有尽有。此外，不时地光顾下农贸市场同样会收获颇丰。

在居住条件方面，喜鹊要求也很宽松，虽然城市里道路噪声不断，汽车尾气弥漫，但路边的行道树往往都会有喜鹊筑巢。它还学会利用人工材料——比如铁丝、塑料袋、包裹管道的人造棉等，来使鹊巢变得更加坚固和舒适。另外，嘈杂闹市让很多食肉动物都不愿光顾，这也让喜鹊少了天敌的威胁。毕竟，生活条件上受点委屈不要紧，性命无忧才是关键。也许，这就是喜鹊在人类的地盘上过得逍遥自在的生存之道。

（责任编辑 张瑜）

变色龙

哥变得不是颜色是心情

撰文·摄影/唐志远



眼观八方

变色龙的眼睑很厚，呈半球状包裹住眼球，只在正中央打开了一个很小的瞭望孔，这似乎更有利于精确对焦。变色龙的视力很好，对活动的物体非常敏感。就像是装在球形云台上的望远镜，变色龙的眼睛可以360度自由旋转，每只眼睛都可以单独调整方向和焦距。也就是说，它可以一只眼紧紧地盯住敌人，另一只眼到处旋转找寻逃跑路线；一只眼紧盯猎物，另一只眼继续搜寻新的目标；也可能一只怒目圆睁地威慑来犯者，另一只含情脉脉地注视者心爱的伴侣，这将是多么纠结的画面。



变色龙，很多人只是听过但从没见过。随着国内繁殖变色龙水平的提高，变色龙在宠物市场变得越来越常见，尤其是适应沙漠环境的高冠变色龙，饲养难度相对其他种类的变色龙要小得多，也使得它成为了“怪宠”爱好者的首选。

记得有一次去逛宠物店，店主10点多才来开门，一位同学紧跟着进了店铺。由于宠物箱的灯还没开，光线比较差，那位同学



趴在一个箱子前看了半天，好像在找什么东西。忽然，他扭过头问老板：“你这箱子里卖的是植物吗？树藤？”老板笑着把宠物箱的灯打开了，那位同学扶了扶眼镜，继续观察箱子内的动静。突然，他兴奋地大叫：“哦，是蚰蚰儿！这么个小家伙住在这么大的箱子里可够舒服的！”说话间，叶片一颤，蚰蚰儿就从他眼前消失了，他赶紧趴在地上侧着头看叶片下方，一只小变色龙嘴

里正叼着蚰蚰儿。它把蚰蚰儿完全吞咽下去，然后满意地鼓了鼓下巴。老板绕过还趴在地上的同学，打开宠物箱的玻璃门，抓了一把蚰蚰儿放进去。一瞬间，绿色的叶片和藤蔓间出现了几十只小变色龙，它们身长也就5厘米左右，隐藏起来真是很难发现。“老板，我想要那只最大最绿的！”那位同学说完伸手就要去捉，那只小龙受到惊吓，立马变了颜色，其余的小家伙也都鼓起身体发出“滋滋”的威胁

高冠变色龙，属于蜥蜴亚目，避役科，名字来源于雄性头顶的高冠，它们主要分布在也门和沙特阿拉伯的沙漠地区。沙漠中，白天气温很高，夜间温度骤降后蒸发的水分会凝结成雾气，而变色龙宽大的高冠可以帮助它们收集雾气中的水分。

声。本来选定的绿色小龙变成了深棕色，其余小龙也都变大了一号，看到这一幕，那位同学立马慌乱了：“等等，我刚才选的那只哪儿去了……”



舌头比身子长

善于伪装的变色龙喜欢伏击猎物，它总是静悄悄地等待，充满了耐心。发现猎物后的变色龙依然不动声色，它只是用一边的眼睛紧盯猎物，另一边还是在不断观察。锁定目标后，它会微微张嘴又马上合拢，好像是让舌头提前活动活动，又好像在吞咽口水。一旦猎物进入攻击范围，变色龙会先吐出一小截舌头来瞄准，锁定目标后，它就迅速把舌头弹射出去，通过舌头前端的黏液把猎物粘住，再拉回到嘴里。为了保险起见，变色龙总是会粘住猎物的头部，而不是尾部。这条超长的舌头甚至可以拉伸到变色龙身体（不算尾巴）的1.5倍。



心情舒畅



尾巴结绳大法

变色龙只有在地面上行走的时候，尾巴才会完全伸直，通过左右轻摆来保持平衡。如果它趴在比较粗壮的枝条上休息，四足也可以抓得很稳，它就会把尾巴盘起来，就像是一盘蚊香。在枝条间爬动的时候，变色龙的尾巴会变成第五只手，灵活的长尾巴会不停地找寻可以缠绕攀附的位置，尾巴就像是登山者的安全挂钩，即使四足都没有抓稳突然掉落，缠紧枝条的尾巴也能保证变色龙不会摔下来。有趣的是，变色龙会用尾巴在树枝上打出各种花样的结。

藏不住的心事

其实变色龙并没有想象中的那么“善变”。色彩的变幻只是为了更好地隐藏在环境中，有效地躲避天敌，同时也能更好地捕捉猎物。网上有一段曾经广为流传的视频，视频中，变色龙根据身边放置不同色彩的太阳镜而变幻出各种颜色。其实这完全是软件特效后期加工出来的，世界上还没有发现可以如此变色的“龙”。因为长期生活在丛林中，变色龙身体还是以绿色为主，主要的变化表现在色彩的深浅程度。除了更好地隐藏自己，色彩变化同时也毫无保留地反映出变色龙的“心事”。



情绪紧张



雌龙发情



心理恐惧

A UVB灯

选用强度为5.0的专业爬行宠物灯泡，可以帮助变色龙吸收钙质。

B 加热灯

白天要打开加热灯，夜晚要关闭，模拟出沙漠的昼夜温度变化。

C 背景板

除了装饰作用也可以让变色龙攀爬。

D 树枝、藤蔓

给变色龙提供攀爬和休息的场所。

E 绿植

装饰环境，提供隐藏，同时可以让变色龙保持较新鲜的颜色。

F 食盆

放置蚰蚰儿或者面包虫等活食，每周撒一些钙粉补充钙质。

G 温湿度计

随时监控温度和湿度，提供最适宜的环境。

H 水泵滴漏

给变色龙提供的活水，它们只喝流动的水源。

小龙换装秀

在成长的过程中，变色龙要不断地蜕皮才能长大。只要温湿度适宜，它们通常都能很轻松地脱掉旧衣服，换上华丽的新装。

(责任编辑 唐志远)







龙生九子 各有所好

撰文/王溯 绘图/张瑜 摄影/唐志远



龙年将至。龙作为华夏大地上最重要的图腾，自古就备受推崇。当你置身于名胜古迹，尤其是与皇家紧密相关的园林和建筑中，定会发现有许多形态各异的神兽出没其间。它们有的“遗传”了某些龙的特征，有的却与龙的形象相去甚远——但它们都是“龙子”。千百年来，它们隐没在大千世界中，各显神通。

龙究竟生儿子？

龙，作为中国人心目中至高无上的图腾，已有几千年的历史，“龙生九子”之说也由来已久，但它真正被记录在案，是从明代才开始有的，而且版本众多。

在那些不同的“九子”版本中，最被世人认可的有两个：一个是明武宗时期，内阁首辅李东阳在《怀麓堂集》中所记载的“囚牛、睚眦、嘲风、蒲牢、狻猊、赑屃、狴犴、负屃、螭吻”；另一个则是明代大文豪杨慎在《升庵集》中记载的“赑屃、螭吻、蒲牢、狻猊、饕餮、趴蝮、睚眦、狻猊、椒图”。

细数下来，这两个版本有同有异，加在一起共出现了十二个龙子，那么龙到底生了几个儿子？

其实，“九”在汉语中是个虚数，往往表示极多，又是个贵数，代表至高无上的地位，所以“龙生九子”并不一定只有九个龙子——中国传统文化之中，有太多玄妙，内涵往往也很宽泛，如果把它当作严谨的科学知识去解读，就不好玩儿了。

龙子寻踪

明清两朝，是“龙生九子”之说最为盛行的时代，尤其是在皇城北京。这里汇聚了大量的宫殿园林、僧道庙宇、亭台楼阁，龙子在其中无处不有，甚至在民间的一些小物件上，也能觅得它们的踪迹。



夔头

力拔山兮驮功德

夔头（音碧戏）又名龟趺、霸下、填下，样子像龟，但与龟不同的是，它的脑袋被塑造成没角的龙头模样，而且头颈四肢遍生鳞片。

传说夔头生来力大无穷，好驮重物，曾经驮着三山五岳到处游走，而如今人们所见的夔头，只背负着石碑。传说，龙子们曾下凡助朱元璋打下大明江山，可当它们要回天庭复命时，朱元璋的四子朱棣，也就是后来的明成祖不想放它们走，便对夔头说：“你若能驮动太祖皇帝的功德碑，我便让你回去。”夔头不知是计答应下来，哪知驮上后再也无力动弹——因为功德是无量的，夔头从此被压在功德碑之下。

自此之后，人们再修石碑时，都以夔头为基座，以显示碑上所记尽是无量功德。如今，中国很多碑林、寺院中，都有保存完好的夔头驮碑。



螭吻

宫殿的避火神

螭（音吃）吻又名鸱（音吃）尾、鸱吻，传说中它生得龙首鱼身，它的形态最早出现在汉武帝修建的“柏梁殿”上。当时，有大臣建议说：大海中有一种鱼，尾部好像鸱，也就是猫头鹰，它能喷浪降雨，不妨将其形象塑于殿上，以保佑大殿免生火灾。武帝应允。

等到大殿建成之时，群臣争相询问殿脊之上为何物，汉武帝不知如何作答，便以它长得像鸱的尾巴给起名“鸱尾”，后来渐渐演化成了谐音的“螭吻”。如今，我们所见的螭吻已被工匠们简化，尾巴如猫头鹰这个早期特征往往看不出来了。它通常处于殿堂正脊的两端，左右各一，做出吞屋脊状。



蒲牢

吼声惊四座

蒲牢是所有龙子中长得最像龙的，但身形却比它爹要小很多。传说它生性好鸣叫，汉朝的《东都赋》中记载：蒲牢生活在海边，汪洋大海本是龙族地盘，可蒲牢却十分害怕海中的鲸，每每遇到鲸时，它便吓得大声吼叫，妄以借此赶走鲸。

后人根据蒲牢“性好鸣”的特点，将其铸为钟钮。同时，为了使钟能发出更洪亮的声响，便借“蒲牢见鲸，叫声响入云霄”之意，特意将撞钟的木杵做成鲸状。只是古人或许没怎么见过鲸，木杵上大都画的是大鱼。如今，在全国各地，几乎每一口古钟之上，都有蒲牢的身影。

后人根据蒲牢“性好鸣”的特点，将其铸为钟钮。同时，为了使钟能发出更洪亮的声响，便借“蒲牢见鲸，叫声响入云霄”之意，特意将撞钟的木杵做成鲸状。只是古人或许没怎么见过鲸，木杵上大都画的是大鱼。如今，在全国各地，几乎每一口古钟之上，都有蒲牢的身影。





椒图

闭门求安全

椒图原本的长相虽有龙宫水族的特点，但与它爹还是差距巨大的——形似螺蚌。螺蚌遇到外物入侵，总会下意识地将壳紧闭，椒图也是如此，它生性好闭，反感一切东西进入它的巢穴。因而人们常将其形象雕刻于大门门环的底座之上，并衔以圆环，大概是取其能紧闭之意，以求门户安全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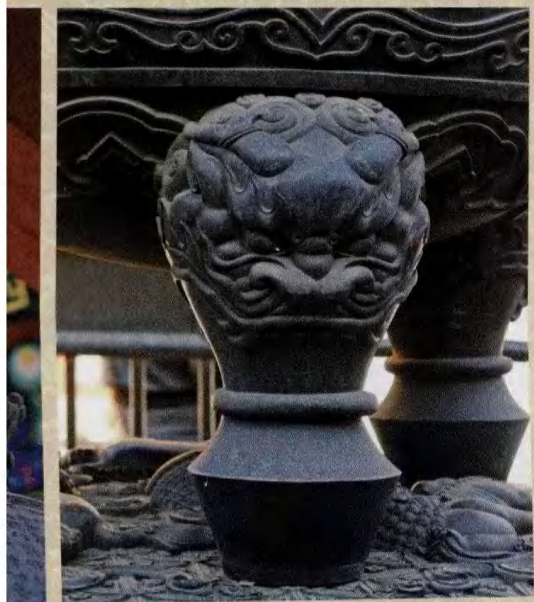


趴蝮

镇水神兽

趴（音八）蝮又名蚣蝮、帆蚣，身段似龙非龙，似虾非虾，平生喜波爱水，伴水而居，以水中妖孽为食，是龙最喜爱的子嗣。

相传很久以前，趴蝮因触犯天条，被囚禁在一只巨型龟壳中，镇守大运河一千年。这一千年之中，大运河都平安无事，等到它刑满释放之日，人们为了纪念它护河之功，便在运河边为它雕刻了石像，喻意运河永享太平。如今，只有在杭州的大运河起点和元朝运河的终点——北京什刹海的后门桥，人们才能一睹这镇水神兽的真容。



狻猊

香炉狮子座

狻猊（音酸尼）又名金猊、灵猊，形似狮子，虽然相貌凶悍，却喜静不喜动。相传，狻猊最喜欢的姿势就是坐着，而且是坐在烟火旁，故而它的形象通常都出现在香炉上，随着炉内的焚香吞烟吐雾。

狻猊一词最早出现在中国第一部词典《尔雅》中，是指一种出自西域的猛兽，在今天看来多半就是狮子。它的形象是汉代随着佛教传入中国的，作为文殊菩萨的坐骑。如今，在文殊菩萨的道场五台山，还留有古人供奉狻猊的庙宇，因其在“李东阳版”九子中排行第五，所以这座庙又被称作“五爷庙”。





囚牛

愿做琴头听音律

囚牛是众多龙子中性情最温顺的，它不嗜杀不逞狠，专好音律。传说，龙头蛇身的囚牛耳音奇好，能辨万物声音，经常蹲在琴头欣赏艺人弹拨拉弦，因此古人便把它的形象刻在琴头上，直到今天，很多名贵的胡琴琴头，仍雕刻着囚牛的形象，俗称“龙头胡琴”。

这位富有音乐天赋的龙子，不仅出现在汉族的胡琴上，在彝族的龙头月琴、白族的三弦琴，以及藏族、蒙古族的一些琴上，也都有刻着囚牛扬头张口的形象。



睚眦

战神，恩怨必报

传说睚眦生得豺首龙身，性格刚烈、好斗嗜杀，是龙子中的战神。睚眦发怒时瞪起的凶恶眼神，也被古人用来描述“怒目而视”，《史记》中司马迁对“范雎报仇”一段的评价，便是“一饭之德必偿，睚眦之怨必报”，于是，诞生了“睚眦必报”这个成语。

睚眦好杀戮，所以古人常把它刻镂于刀剑刀身与手柄接合的吞口处，希望能为武器增添几分慑人的威力，只不过它已被改造成类似龙头的造型。除了装饰刀剑，它还被雕刻在宫廷仪仗、守卫的长柄武器上，因为帝王们都相信睚眦能克煞一切邪恶。



饕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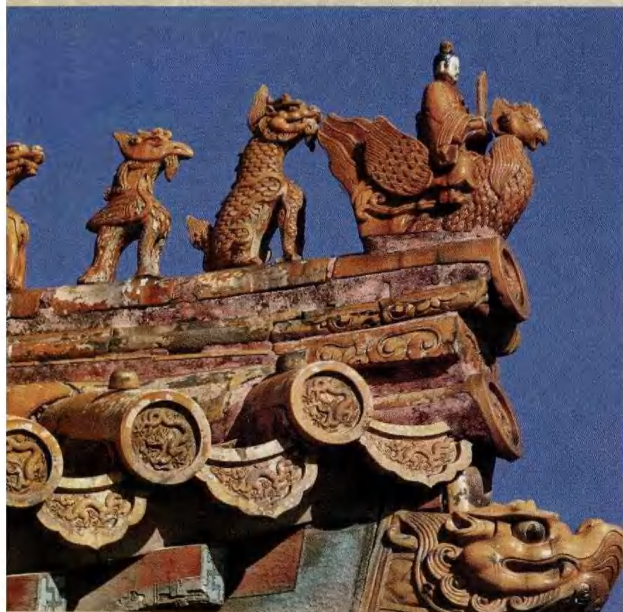
史上第一贪食客

饕餮在龙子中的知名度最高，因为它贪吃的名声从商周时期就已流传开了。传说饕餮身形似羊，头上只有一张血盆大口，而眼睛则生在腋下。它贪

吃到了“见什么就吃什么”的地步，于是“饕餮”常被用来形容贪得无厌。不过，饕餮也正因为它好吃，成为不少爱好美食之人的称呼，像苏轼就曾自称“老饕”。

饕餮贪吃，蛰伏在食器上是再合适不过的。鼎、彝、簋等青铜食器上，几乎都有以饕餮头像为装饰的雕刻。后来，饕餮头像逐渐简化成一种比较抽象兽型纹饰——饕餮纹，出现在众多古代器物上。





嘲风

殿角排头兵

明清时代的大殿上，殿角都有一排形象各异的神兽，根据殿堂等级的不同，这些神兽数目也不同——等级越高，数量越多，故宫太和殿是等级最高的大殿，殿角共有10只神兽，取意“十全十美”，这其中排第一的是仙人骑鹤，第二位的便是嘲风。

传说嘲风有凤的血统，能飞檐走壁，但在一般人看来，它倒是有点像狗。嘲风蹲在大殿之上，除了作为各路神兽的代表，也有威慑妖魔，消除灾祸的含义。



负屃

爱书法，爱碑文

负屃（音戏）是龙子中另一位好风雅的——专爱书法。它身似龙、头似狮，尤其喜爱碑碣上凿刻的书法，时常留恋在一些著名的碑碣左右，不肯离去。于是，古人将盘绕状的负屃，雕刻在很多有重要记事的碑碣顶端，与撑起石碑的赑屃上下呼应。



狻猊

罪犯的克星

狻猊（音必岸）又名宪章，貌似猛虎，对作奸犯科之人极有震慑力，因而古时牢狱的大门上，都刻有狻猊头像，因此监狱也被民间俗称为“虎头牢”。

狻猊不仅是牢狱神，也是黎民百姓的讼神。传说它能明辨是非，秉公断案，因此古时衙门的大堂两侧和“肃静”、“回避”牌上都有它的形象，虎视眈眈地维护公堂的肃穆正气。



（责任编辑 郭亦城）

奇幻动物 龙的真身

撰文/大理 摄影/唐志远等

鲤：尚未升级的混沌龙

上古时候的仙人，身份贵贱，法力高低，从他们的坐骑就能看得出来：高级仙人骑龙，而低级仙人骑鲤鱼。这两种坐骑都具有“飞跃山湖”的能力，或者说，这两者本是一物：龙是高级版的鲤鱼，鲤鱼是尚未升级的龙。

龙和鲤鱼具有极其相似的行为：它们都喜欢腾跃。因此古代博物学家们大都认为，龙和鲤鱼的亲缘关系相当紧密。然而这两种动物之间的差别也恰恰在行为上表现出来——龙能跃过龙门，而鲤鱼则不行。这个“龙门”究竟是什么东西呢？有人猜测，那是上古时候用来筛选龙的东西：能跃过龙门，则说明个体强健，值得被仙人留下调教，学习仙界交通法规之余，也能获得各种神异能力；跃不过龙门的，就被打回凡间，继续以鲤鱼的形态苟活于世。因此龙和鲤鱼本来就是同一种生物。只是凡人们所见的，无不是难以跃过龙门的鲤鱼，它们纵然逆流而上，跃起于白浪之间，也不过是徒劳罢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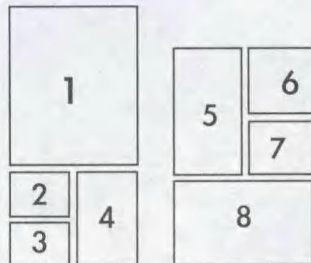
龙和鲤鱼还有一大相同的属性，就是生有鳞片。古人解释汉字的含义，称：鳞，邻也；鲤，里也。有鳞片的鲤鱼，和龙之间原本就是邻里关系——它们的居住生活范围，间隔的就是龙门。作为未升级版龙，鲤鱼也多少有些微末道行，相传鲤鱼寿命可至千岁，只不过，千岁之鲤也难逃钓钩或者网罟，混沌未开，空活千年也生不出智慧。



古人认为龙有“九似”：角似鹿，头似驼，眼似兔，项似蛇，腹似蜃，鳞似鲤，爪似鹰，掌似虎，耳似牛。这是人们印象里关于“龙的真身”的经典说法。实际上，龙的原型究竟是何种动物，自古至今流传着很多版本。《博物》特地挑选了6种传奇性最强的动物：其中有些和龙形态相似，最为经典且根据确凿，比如鲤、蛇、鳄鱼；有些则因为人类的活动，而和龙产生了瓜葛，比如猪；还有些很少被人提起，甚至匪夷所思，比如蜗牛或者海象，它们怎么会是龙呢？

鲤鱼有着和龙相似的外表：身披鳞片，口部还有类似龙须一样的“胡须”（图2）。石刻“鲤鱼跳龙门”（图4）展示了古人猜测中鲤鱼和龙的相互关系。如今人们用野生鲤鱼培育出来了颜色多样的锦鲤（图1），作为富贵吉庆的象征而饲养。陕西半坡遗址出土的陶盆上的鱼图案（图3），则体现出了新石器时代古人对于鱼的崇拜。

蛇被奉为“小龙”，具有攻击性的威猛身姿（图8）也有些龙的气概。一些青铜器上会出现蛇的形象，例如蛇形青铜带钩（图7）。战国时期青铜樽的盖子上，盘蛇的形象（图6）与真正盘卧在地的蛇（图5）神形都很相似。



蛇：偷工减料的仿真龙

传说中龙在天空中飞行依靠云的辅助，而蛇在天空中飞行则低了一个档次，需要依靠雾的辅助。先秦时期，两位法家的代表人物韩非子和慎子，对龙和蛇的飞行进行了如下的总结：“飞龙乘云，腾蛇游雾，云罢雾霁，而龙蛇与蚯蚓同矣，则失其所乘也。”飞龙乘云飞行，腾蛇乘雾游动，然而一旦云开雾散，它们未免就跟蚯蚓一样了，因为它们失去了腾空飞行的凭借。这里所谓的“腾蛇”，是诸多蛇类里功力高强的一种，因此勉强能够飞行。曹操在诗作中称“腾蛇乘雾，终为土灰”，说的就是雾散之后腾蛇坠地的苦楚模样。韩非子的老师荀子也专门描述过这种动物，称“腾蛇无足而飞”——这种腾蛇虽然极像龙，还是保留了蛇的特征：无足。

若说哪种动物和龙的身姿最为神似，那么恐怕就是蛇了。可惜蛇无足，纵然民间称之为“小龙”，也只能算是偷工减料的小龙。现实中的蛇充其量只是在草丛或者树枝之间快速穿梭，有些蝮蛇拥有“草上飞”的诨名，与腾云驾雾的龙还是有些区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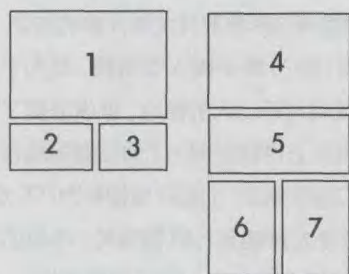
鳄鱼：全副武装的笨拙龙

古人曾经为了捕捉一种类似龙的动物而煞费苦心。这种动物力大性猛，能够将江河的堤岸撞出一个大洞，当作自己的洞穴居住其间。人们则用缆绳拴了诱饵，缓缓放入洞中，直到这动物连饵带钩一起吞下，才小心地将其牵引出来。人们捕捉这种动物，是用它的皮来制作鼓面。

所谓“龙头似驼”，有学者指出，这里的“驼”显然不是骆驼之类，而应该是发音相同的“鼃”——这就是古人捉来制作鼓面的动物，现今它的名字叫做扬子鳄。就今天龙的形象而言，扬子鳄显然是与之最为

相似的，也难怪有一种说法是，龙的原型是从鳄鱼衍生出来的。扬子鳄古时又称“鼃龙”，被认为具有特殊能力，“能吐气成云致雨”，所以通晓巫术的人们使用它来占卜下雨的时机。

宋人所编纂的《续博物志》一书中，对于扬子鳄的描述是：“鳞甲黑色，能横飞，不能上腾。”从中可以看出，这种笨拙之物法力有限，徒具龙形而已，虽然貌似凶暴，实则威力远不及虎狼之流。也难怪“鼃龙”渐渐被人们戏称为“土龙”，并且遭受到了人类捕杀——从前是剥鳄鱼皮以作鼓，如今则是用之制作箱包。



身披重鳞铠甲的扬子鳄(图1, 摄影/徐健)如今被称为“土龙”, 虽能捕猎鱼虾(图3, 摄影/徐健), 但稍显笨拙的身形却少了龙的风韵。三国时期的青釉鳄鱼(图2)形象更近似于鳄鱼而不是龙, 可见彼时人们已能够将二者区分。

蜗牛的触角(图5)可能是龙角的原型, 头部有角、身体有漩涡状壳的蜗牛(图4)有时会出现在器具上。商代的青铜兕觥(音“四工”, 是古时的酒器, 图6)就是头部有角、身上有漩涡纹的形象。甘肃马家窑出土的彩陶罐上也有典型的漩涡纹(图7), 这些纹路如今认为和水的关系更为密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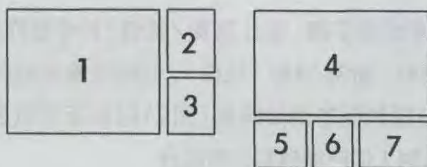
蜗牛: 滑润无骨的触角龙

相传汉昭帝年幼时, 曾经捕获过一条小龙。这龙形如白蛇, 周身无鳞, 头顶生有形状尚未固定的柔软龙角。能够捉住龙, 汉昭帝被认为确有真龙天子的资质, 于是这条运气不佳的龙被制作成了龙肉刺身, 由君臣们一共享了。且不论汉昭帝捉住的是什么动物, 至少我们可以了解到, 龙在年幼的时候, 角是柔软的。

从中国青铜器的纹样中, 间或可以看到一种漩涡状的纹饰: 涡纹。这种螺旋造型出现的位置通常和动物有关, 有时是在兽角下, 有时则和龙头相距不远。当漩涡纹饰和龙头龙角组合在一起时, 我们就会惊讶地发现, 这个“合体”是一种如今十分常见的动物——蜗牛。蜗牛壳如漩涡, 因此名“蜗”, 而“牛”的名头则要归功于触角。

最原始的龙并无龙角, 有角的龙的形象出现得略晚, 从汉昭帝的故事我们可以推测, 龙角起初是柔软的, 后来才逐渐变得坚硬起来, 形如鹿角。因此若说起龙角的由来, 蜗牛要比鹿的资格更老, 被汉皇帝君臣们吃掉的小龙, 从形态而言像极了蜗牛的近亲——民间俗称“无壳蜗牛”的蛞蝓。说蜗牛或者蛞蝓这些软体动物是龙的原型, 若是难以服众, 那么蛇形无鳞、头生软角的小龙, 还能和哪一种现实中的动物更类似呢?





海象：奸商讹传的海外龙

自西域而来的异国商人们常常怀揣着稀世珍宝和一文不值的垃圾，他们所擅长的是将垃圾说成珍宝，成功出售，换取钱物。因为穿越了大漠和诸多大小国家，这些商人们有资格将偏远异国的垃圾，带到从未见过此物的中原地区混淆视听。比如“骨触”，又名“骨笏”或者“骨哆犀”，这名字显然是音译而来，大约源自波斯语。相传这种东西来自北欧极寒之地，色如淡碧而带黄，纹理似角，质地如玉，嗅之有香，烧之不臭，最能解毒。若是用足够大的“骨触”制作一柄刀把，则是无价之宝。

“骨触”最早曾被当作“龙角”来兜售——异国商

海象的牙（图2）被大量贩卖到中国是在明朝了，从此这些生活在海洋中的大型哺乳动物（图1）也和龙扯上了干系，“海象”图案也就此出现于瓷器上，例如海象纹天字罐（图3，摄影/孟辉），其中海象的形象兼具龙和大象的特征。

作为猛兽的野猪（图7）终于被人类驯服，成为了产肉的家猪（图4）。这一成就对于古人的意义，就像征服了真正的龙一样重大，因此玉石上也就雕刻上了猪和龙的结合体。红山文化中经典的“C型玉猪龙”（图5）曾被称为“玉龙”，直至本世纪初这一形象才被确定与野猪有关。不同的玉猪龙形态也有差异，较“胖”的玉猪龙（图6）和猪更相似。

人很是懂得揣测人们的心里：大凡和龙扯上干系，就能卖出好价钱。但自唐宋以降，人们对于龙的形象渐渐定格，龙角的模样也被定格为鹿角状。在“龙角”无人买账的情况下，商人们退而求其次，将“骨触”重新捏造出了“蛇角”的名头。实则这种东西出自巨大的海兽，那些海兽因为生有象牙一样的牙齿，被人称为海象。“骨触”就是海象的牙——这一秘密没能掩藏太久，由此之故，明朝烧制的瓷器上也逐渐出现了“海象”的图案，只是这图案与真正的海象相去甚远，倒像是半龙半麒麟的混合物，最大的特点则是：它的头部生有两只象牙，同时还有一根如今看来莫须有的象鼻子。





猪：为人降伏的多肉龙

汉高祖刘邦建立了帝国之后，自然有一群所谓的学者们忙于为刘邦填补家族血统的空白。本是平民出身的刘邦，很快便被认定天生具有“龙缘”——上溯到夏朝，刘氏中的佼佼者专职为夏王孔甲管理宫廷之中的龙。至于夏王为何要饲养龙，《说文解字》一书中倒是有些线索：该书称“龙”字和肉有关。说得更直接些，龙在古时候是用来吃的，刘邦的祖先做的就是饲养并提供龙肉的特殊职业。

在没有金属工具的年代里，人类会对硬度高的石头或牙齿产生崇拜。雕刻坚硬的玉石需要极其艰难的工序，需要高昂的代价，正因为如此，能在古玉上出现的图形，才更加显示出人们对它的敬重。无论花费了多少功夫，五六千年前的红山文化还是雕刻出了“玉

猪龙”——这一造型身体似龙，头部则肥首大耳，吻部前突又截平，鼻梁上带有皱纹，眼周也有皱纹，口微张，獠牙外露，很像猪，却一直未能定论。直到2003年，内蒙古兴隆洼遗址出土了8000年前石堆龙身和野猪头，玉猪龙的野猪原型才算基本确定。

8000年前正是人类驯化野猪的开始，能够将暴戾的野猪饲养起来，并最终使之变为温顺的“产肉机”，可谓古人的一项壮举，也难怪要将其雕刻在玉石上令后人铭记。对彼时的人们而言，驯服野猪的难度不亚于驯龙，因此猪和龙的瓜葛，实际上就是一部刻在玉石上的远古驯龙记。

（责任编辑 王辰）



龙头花
形似★★★★ 神似★★★★

龙的额头是个鼓包，正所谓“天庭饱满”。龙头花的花冠中部也恰好带有这种富贵面相。



龙须菜
形似★★ 神似★

传说的龙须刚柔并济，而看看龙须菜呢，蓬松绵软，太过羸弱，实在有损龙的威名。



龙舌兰
形似★★ 神似★★★★★

龙舌兰坚硬而带刺的叶片相当霸道，而且这种植物在干旱荒凉的环境里也能长得巨大茁壮，满怀着龙的霸气。



草木以龙之名

撰文/黄戴戴 摄影/吴双 牛洋 等

名字中带有“龙”字的植物其实并不算多，对于神圣的龙，花草树木总有一点高攀不上的感觉。纵然勉强在名字里塞进了一个“龙”字，这些植物通常也不能和完整的龙产生关联，至多只是形状和龙的某些器官相似，或者蔓延穿行的方式依稀带有一点龙的姿态。



龙眼
形似★★★★ 神似★★

龙眼的果实确实像眼睛，但外壳干燥粗糙，果肉多汁甜腻，难以觅得龙的气概。



龙牙花
形似★★★★ 神似★★★★

龙牙花鲜红的色彩，是在模仿血战到底的龙牙吧。然而且慢，龙打架难道要靠用牙咬来取胜吗？



龙鳞草
形似★★★★ 神似★★

龙鳞草圆形的叶状苞片倒是像龙鳞，但排列这么松散，恐怕这龙是生了皮肤病才会如此。（摄影/陈亮俊）



龙爪茅
形似★★★★★ 神似★★★★

龙爪茅倒真是和龙爪十分相似，只不过这种地面上不起眼的野草，充其量也只能是道行微末的土龙之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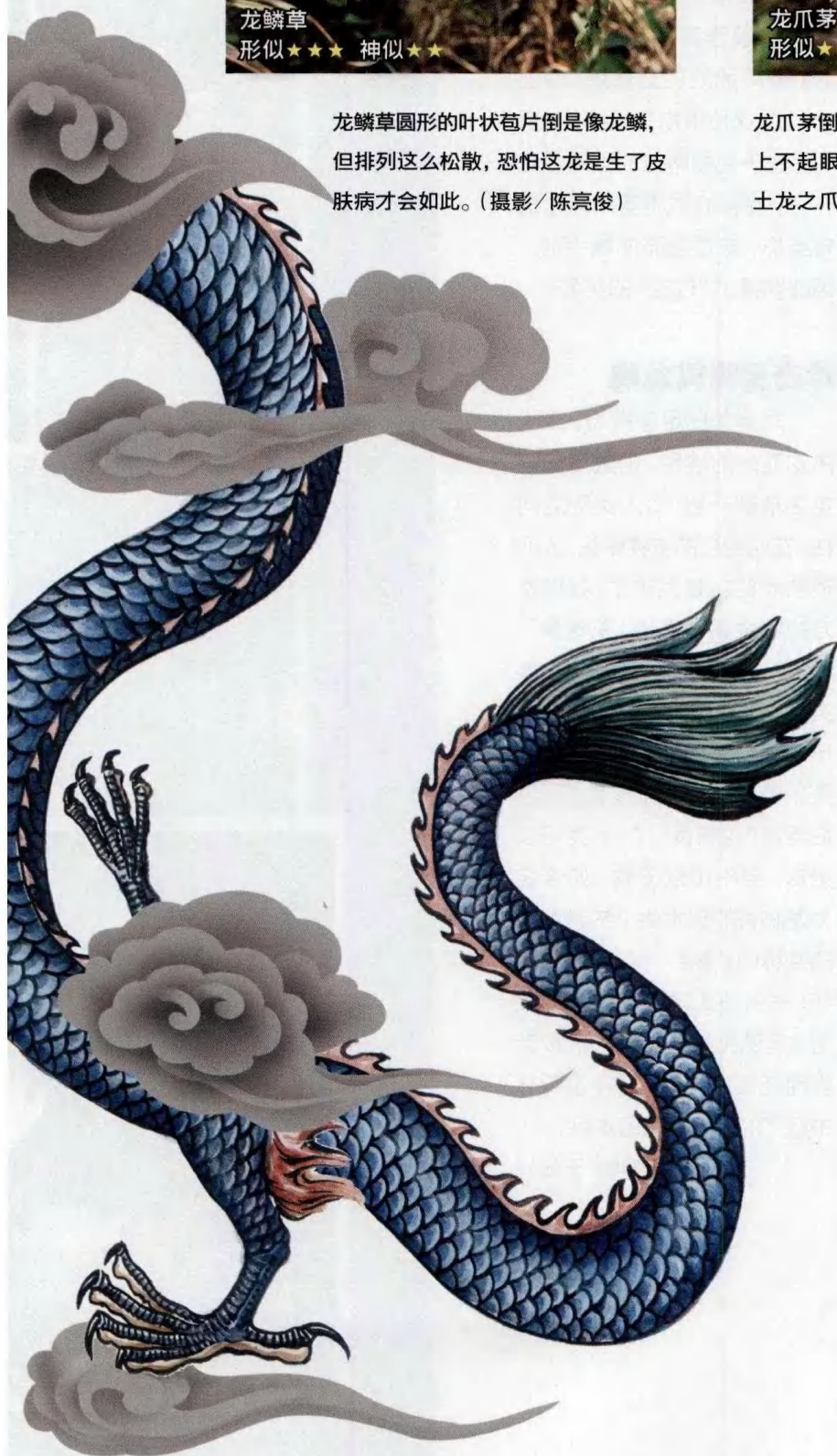
龙骨花
形似★★★★ 神似★★★★★

龙骨花又叫“量天尺”，它的茎具棱带刺，隐隐带有龙骨一般的桀骜品行。这种植物会攀援向上生长，也带有“飞龙在天”的华丽梦想。



石龙尾
形似★ 神似★★★★

这种名叫“大叶石龙尾”的植物毫无龙形，不过它生长在湿地或浅水中，植株钻出水的模样多少有点神龙摆尾时水花飞溅的风姿。



神龙肢体 草木菁华

花朵像龙头，枝条像龙须，叶片像龙尾，果实像龙爪……这或许就是植物的极限了，能有某个部分与龙确有几分相似，人们便毫不吝惜地为这些草木冠以“龙”之名，纵然它们根本没有龙一般的神奇或威武。或许，将这些草木悉数拼凑在一起，就能还原出一条枝繁叶茂花果丰满的青龙了吧。

风韵依稀有龙姿

有些植物的形态多少带有一点龙的风韵，因此名字里被人类加上一个“龙”字，也不算羊质虎皮。生于湿地的野生兰花“盘龙参”又名绶草（图1），开花之时，一串小花螺旋状排列着，仿佛龙的身体缠绕在柱上。外来入侵的杂草“五爪金龙”（图3）非但叶片形如龙爪，而且攀爬在高处的模样也像龙休憩的姿态。“龙吐珠”（图2）是种我国南方常见的栽培花卉，深红色的花从白色的萼片包围之中伸展出来，如同一条白龙口吐龙珠，加上伸出的雄蕊也像拨弄龙珠的龙须，这个名字，起得可谓惟妙惟肖。

穿山涉水真龙性

形态相似毕竟只是模仿罢了，有些植物非但被冠以“龙”名，也确实怀有一些与龙相似的性情——穿山涉水如履平地，方见龙之本色。“穿山龙”又叫穿龙薯蓣（图5），是一种生于我国北方森林中的缠绕藤

本植物，虽然看似孱弱，但纤细的茎却可以在山林中攀援着伸向四面八方。南方池塘中常见的“水龙”又叫过塘龙（图6），整个植株可以漂浮在水面上节节相连，似浮水之龙，又像铁索连环而成的战船舰队。最威武的还当算是“过江龙”了，这种植物又叫槭藤（图7），生于我国南方的山涧或丛林里，旋转的木质茎如同龙扭转身形，越过急流如履平地，因此获得了“过江”的美名。

珍奇宝物似龙魄

龙自身已足够神奇，至于由龙而来的珍宝，则更是如同龙之精魄一般，令人类为之向往。在龙身边的宝物里头，人们最熟悉的就是龙珠了。我国南方的野生藤本植物“龙珠果”（图8）开花已然形态奇异，果实更是形如龙珠之状，在细羽形的萼片围绕下，使它显得精致华贵。比龙珠还珍稀的，恐怕要算“龙脑香”了——龙可以无珠，但不可以无脑，如今名为龙脑香的树木生于热带亚洲的密林中（图4：一种龙脑香的花；图9：龙脑香高大的树干上附生有漂亮的野生兰花），以芳香而坚实的材质出名，是雨林中所产的极其珍贵的木料。

（责任编辑 王辰）

1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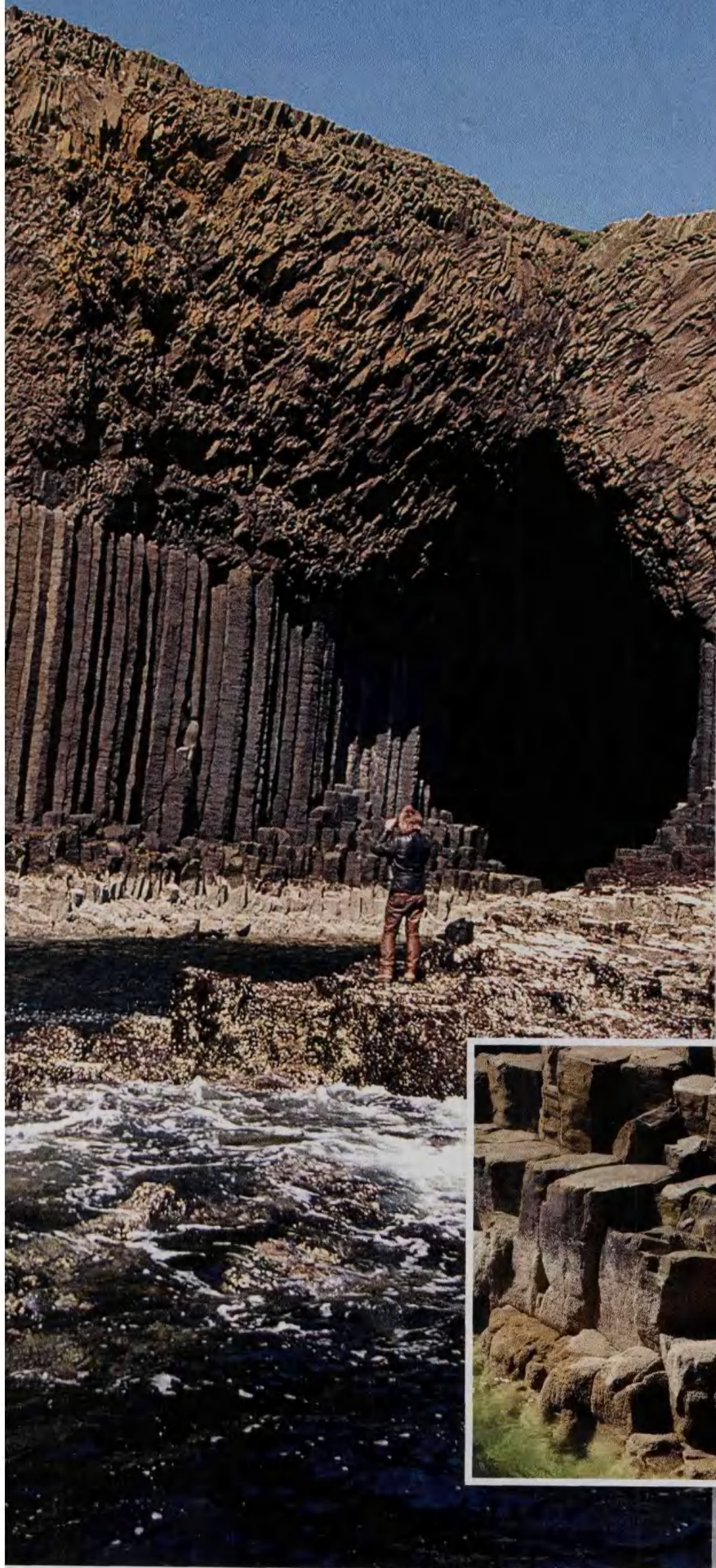


火山岛

海水和火山激情相遇

撰文 / 秦为夷

规规矩矩的黑灰火山锥，那多无聊！你见过铅笔堆一样的火山岛吗？你爬过像金字塔一样的火山岛吗？你知道火山岛像海马一样漂浮在海面的情景吗？



碧蓝的大海一望无际、水天相接，一切是那么平静。突然海底传来一阵阵异动，一股股气泡夹杂着泥沙涌向海面，清澈的海水变成了泥浆水，水温也越来越高，冒出了滚滚热气。突然一阵隆隆的爆炸声传来，炽热的烟尘碎屑夹杂着水花，突破了水面腾空而起，是海怪要降临了吗？渐渐地，水面上居然慢慢突起黑色岩石，有更多的岩浆和烟尘从岩石内冒出、凝固在四周，岩石越长越大……

几个月后重返此地的渔民会惊讶：海上啥时候多了一个岛屿？这，就是海底火山喷发以及火山岛诞生的典型过程。

据统计，全球共有海洋火山数万座，其中相当一部分位于深海，喷发有的并不剧烈，有时甚至不为人察觉。但是浅海区的海底火山，却往往能够喷出海面，营造出各种令人叫绝的火山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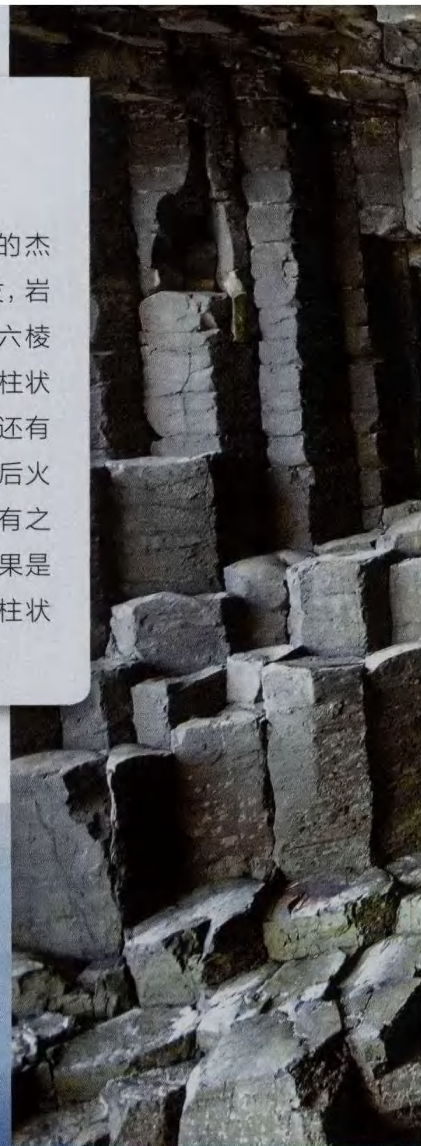


托举出水“铅笔堆”

苏格兰外海有一座斯塔法岛，岛并不大，却总有络绎不绝的游人前来观赏，登岛者名单里包括伊莉莎白女皇和著名音乐家门德尔松。吸引他们的不是鸟语花香，而是小岛的奇怪构造。小岛四周大部分是断崖，但是细看这些断崖，并非被海水打磨得光滑，而是由一根根六棱石柱一个挨着一个拼接而成，像一排排铅笔竖起来插入了海中。小岛顶部比较平缓圆润，仿佛是长短差不多的一捆铅笔，它们顶部的“橡

皮头”组成了这一片平台。

这个“铅笔小岛”是火山的杰作。远古，这里有海底火山喷发，岩浆在海水中迅速冷却，凝结为六棱柱形的岩柱，人们把它们称为“柱状节理”。至今整个小岛的基底都还有非常明显的火山喷发痕迹。之后火山活动依然继续，不过再也没有之前的暴烈，而是温和了许多，结果是将小岛缓缓上举，这些神奇的柱状节理就此见了天日。





难以攀登的“金字塔”

在澳大利亚悉尼东北约700公里的地方，有一座火山岛吸引了大量登山者、攀岩客和定向跳水者。没错，都不是一般的游人，而是极限运动爱好者。这，就是柏尔金字塔岛。

一般火山都是平缓圆滑的，可是柏尔金字塔岛，它的坡度极其陡峭，就几乎没有一处稍微平坦的落足点。这哪里是火山，简直就是一把尖锐的匕首嘛，以至于很多人都不相信这是自然形成的，而是魔幻电影里为渲染神秘而搭建的布景山。

700万年前的一次海底火山喷发造就

了柏尔金字塔岛的前身——完整的圆锥形造型火山。构成柏尔岛的岩浆黏度较稠，流动较慢且凝固较快，碎裂的岩块迅速从火山口向四周滚落，形成比较高耸的火山锥。之后700万年的风风雨雨，当初完整的一圈火山口居然被侵蚀了大半，周围的大部分岩石都灰飞烟灭了，只剩下一小段残留的弧形岩石，还顽强地站在那里，略凹一侧是火山口内，略凸一侧是火山口外。此“山”虽然只有562米高，但就是因为过于陡峭锋利，直到1965年才第一次有人成功攀登，这距离人类征服8844米高的世界第一峰——珠穆朗玛峰，已经有12年了。



是“海马”还是“项链”？

一座火山岛屿的诞生，往往是惊天动地的，而如果一串海底火山同时爆发呢？几乎没有人见过，但是加拉帕戈斯群岛那一串火山岛屿，却足以令人想象它们诞生时的大阵仗。

加拉帕戈斯群岛位于太平洋东部，由300~500万年前巨大的海底火山喷发形成。群岛在100多万年前浮出海面，由近百个大大小小的岛屿礁石组成，其中面积超过1平方公里的岛屿有18个。这里是地球运动的活跃地带，直至今日，岛上的火山还时有喷发。

比较大的小岛基本都是盾形火山锥，身形都像平放在地上的盾牌，高度一般，但是摊开的面积却很大。火山锥一般高千米左右，最高的只有1707米，但是直径最大却能达2千米。由于火山的年龄差别比较大，其不同时期喷发形成的熔岩会

互相覆盖，互相冲击，使得火山岛连接起来形成串珠般的大岛。群岛中的老大是伊莎贝拉岛，岛上从南到北连绵耸立着6个大火山口和更多的小型寄生火山锥，简直就是由火山锥彼此交联构成的“岛屿项链”。从高空看，更像是一只超大的海马漂浮在蔚蓝的海面。

这里的火山形态差别也很大。有的火山喷发过后就一直沉默，受风化侵蚀的时间很长，已经残破低矮，甚至失去了原有的形状；有的火山虽然历史也很悠久，但是刚刚喷发过一次，大量熔岩涌出，就像给旧房子重新进行了加固和粉刷，焕然一新。熔岩在岸边经海水冷却形成千姿百态的礁石，激起巨大的海浪，雕塑出千奇百怪的海岸地貌。一些火山口形成的天然湖泊，从空中看去犹如镶嵌在峰顶的水晶，清澈透亮。

征服火山的绿色

海底火山爆发似乎与生命无缘，然而在火山岛上，自从岩浆冷却的那一刻起，生命的竞赛就默默开始了。经过漫长的风化剥蚀，岛上岩石破碎并逐步土壤化，火山灰的矿物质能提供丰富的营养，绿色植物就能迅速生长起来。

不过，因为成岛时间、面积大小、物质组成和自然条件的差别，火山岛的自然条件也不尽相同。韩国的济州岛就是一座休眠火山，主火山汉拿山是全韩的最高峰。因为火山长期“沉默”，气候温润多雨，所以绿树成荫、蔬果茂密，成为知名的旅游胜地。

济州岛周围簇拥着几百个子火山，地质学上称为寄生火山锥，它们都是汉拿山大喷发之

后，在其周边陆陆续续发生的小型喷发形成的，其中最特别的是城山日出峰。城山日出峰位于济州岛东，海拔182米，它并非像大部分火山岛一样是一个上尖下宽的金字塔形，而像一个巨大的浅碗。火山口四周的峭壁以几乎垂直的角度插入水里，就像一个茶杯放在水里一样。火山口的四周围绕着99块尖石，如同鲨鱼锋利的牙齿，令整个火山就像从水里探出的血盆大口。春天的时候，这个曾经喷发出烈焰的大口里会盛开黄橙橙的油菜花，明媚动人；而夏季这里则绿油油一片……这些生命的色彩，让这张“血盆大口”变成了世界上最温柔的火山。

（责任编辑 徐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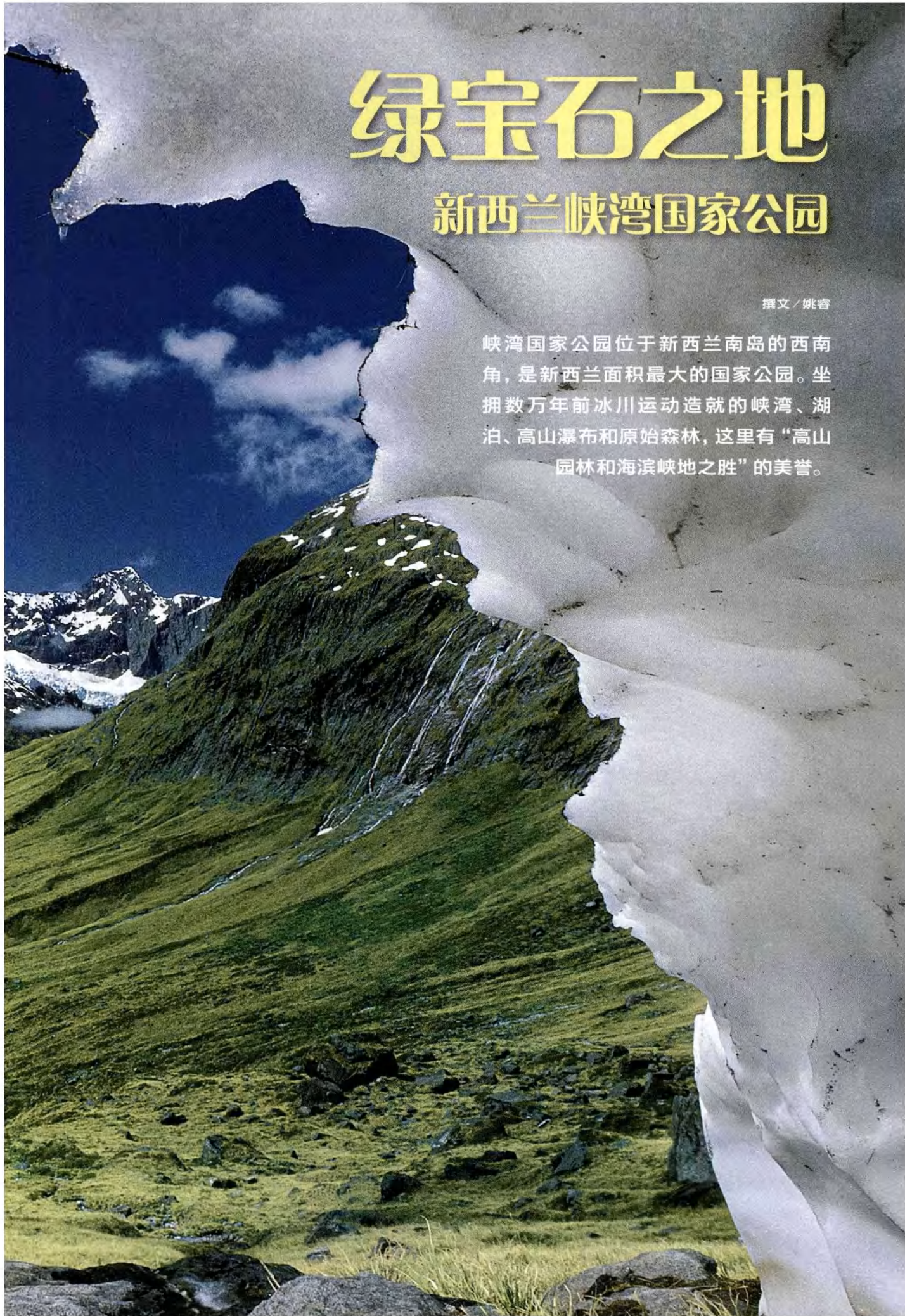


绿宝石之地

新西兰峡湾国家公园

撰文 / 姚睿

峡湾国家公园位于新西兰南岛的西南角，是新西兰面积最大的国家公园。坐拥数万年前冰川运动造就的峡湾、湖泊、高山瀑布和原始森林，这里有“高山园林和海滨峡地之胜”的美誉。



铁匠劈出峡湾来

在新西兰土著毛利人的传说中，米尔福德峡湾是由力大无穷的铁匠创造的。中国有盘古开天地，毛利人则有铁匠劈大山。这位富有艺术创造力的铁匠成功地劈出了峡湾笔直陡峭的峭壁，留给后人这片神奇的景色。

其实这个所谓的“铁匠”是巨大的冰川。在上一个冰期时，冰川摩擦新西兰南岛西部的大地，形成U形的凹槽，随着冰雪融化，这里的海平面升高，形成诸多峡湾，公园的名字也由此得来。

米尔福德峡湾是公园的核心，也是新西兰所有国家公园中唯一可经公路到达的峡湾，最引人入胜的景色都会出现在这条公路的沿途。这里最高的迈特峰海拔1692米，因其形状酷似主教的帽子，又有“教冠峰”的称号。风平浪静的时候，清澈见底的湖水倒映出完整的“教冠”，宛如画卷，成为这个公园的标准照。

坐游轮游玩米尔福德峡湾则是另一番感受。坐在船头仰望两岸

冰川切割的断崖，以及被垂直冰蚀达1000米以上的山壁，令人顿感自身的渺小。我和绝大部分游客一样赶上了雨天，据说这里一年只有15个晴天，不过雨天自有雨天的好处，几乎所有的山头都挂着或雄浑或细弱的瀑布，宛如一曲庞大的交响乐，这是晴天见不到的景象。

车也开过了，船也坐过了，是不是该走走看看呢？可是并不是每个人都有那么好的运气，可以踏上

号称“世界最美步道”的米尔福德步道，这里每天只允许40人徒步，竟然需要提前半年才能预约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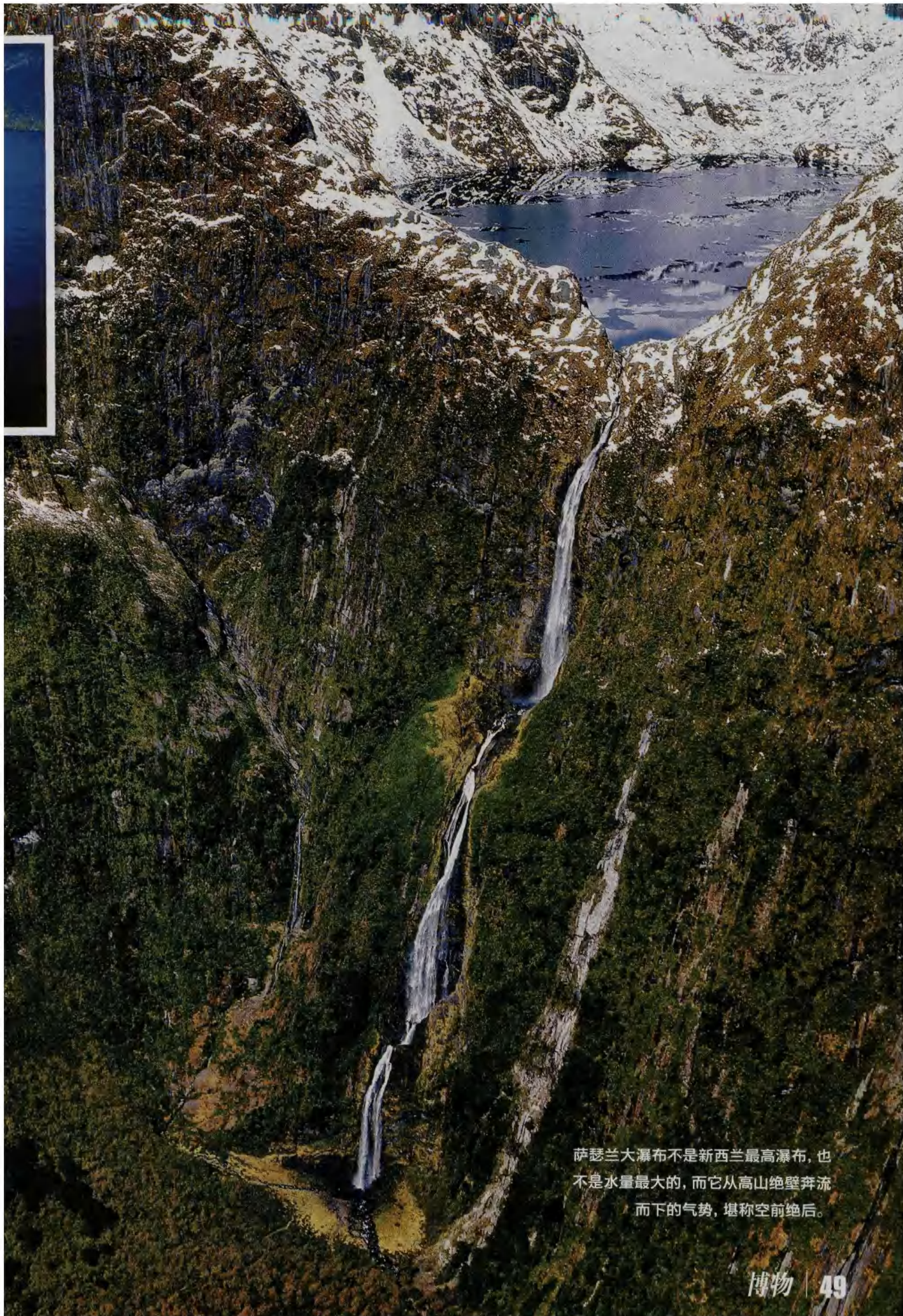
瀑布也“冻人”

比起萨瑟兰大瀑布，峡湾中因为雨水而汇聚的隽秀小瀑布就只能称之为“毛毛雨”了。萨瑟兰大瀑布距离米尔福德峡湾不远，总落差达580米。瀑布以它的发现者爱尔兰人萨瑟兰命名，在1880年它被发现的时候，人们认为它是世界上落差最大的瀑布。事实上，萨瑟兰的落差远输公园内的布朗瀑布，论水量更是比不上世界上的诸多瀑布，但人们公认它是整个新西兰最令人叹为观止的瀑布，胜在其万马奔腾地动山摇的气势。融化的高山雪水聚成基尔湖，在出口形成巨瀑，经229米、248米和103米三级落差倾泻，最终流入米尔福德峡湾。

我们沿着修好的步道小心翼翼地往前走，距离瀑布还有很长一段距离，地面已经变得潮湿。



南半球的初夏，新西兰峡湾公园中开满羽扇豆美丽的花朵，这是峡湾最好的季节。



萨瑟兰大瀑布不是新西兰最高瀑布，也不是水量最大的，而它从高山绝壁奔流而下的气势，堪称空前绝后。



夏天，这里被深浅不同的绿色覆盖了，清凉又美丽，人们由衷地称它为“绿宝石之地”。

在枯水季人们尚可沿小路绕到最后一级瀑布背后一探究竟，然而时值丰水期，一路迎面遇到的旅人都衷心地劝告我与瀑布保持距离。其中不乏浑身湿透的“过来人”，绘声绘色地讲述“一秒钟内全身湿透”的“冻人”经历。走到毛毛雨级别的地带远望，萨瑟兰仿佛一条飘动的白丝带直挂山脊，青山白水，真可谓“今古长如白练飞，一条界破青山色”。

榉树，是少女也是老人

虽然公园以峡湾为特色，人们却更爱把这里称作“绿宝石之地”。那是因为峡湾公园的年降雨量相当惊人——核心区域米尔福德峡湾的年均降雨量高达7274毫米，因此这里也是地球上最潮湿的地区之一，是各种蕨类和灌木的乐土。除了公园西南人迹罕至的地带，中部和北

部森林里的步行道都四通八达，可以很方便地深入森林内部。

公园三分之二的地区覆盖着原生的榉树和罗汉松，其中很多树龄在800年以上。榉树是珍贵的硬阔叶树种，生命力顽强。生长在平坦肥沃地带的榉树通常都笔直冲天，但更多的是挂在山腰和石壁上，扭曲多节，像是在电影里拗造型似的。榉树在春天会开出猩红色的花，像少女的裙裾一般，为森林涂抹上别样风情。我到的时候距离花期已经过去数周，榉树高处的枝干上纷纷长出大片白色的地衣，毛利人很形象地称之为“老人的胡须”。

运气好的话还可以看见“树崩”的奇景。很多榉树生长在岩壁浅薄的表层土中，树根之间盘根错节仿佛织成了一道地网。在树木还幼小的时候浅浅的土层能够支撑，但随着树木长大、重量增加，





虽然是旅游胜地，但峡湾核心的原始森林保存得却非常完整。



三只小羊好奇地望着镜头，在这里它们可以自由地生活，不受伤害。

加上有时降雪降雨的冲击，一旦有一棵树木倒下就很容易连带大片树林齐刷刷地覆灭，产生如同雪崩一样的景观。“树崩”过后，你会发现，原本连绵的绿色岩壁上出现了一道巨大的浅绿或是灰白色的岩层，这样的岩壁一般需要再过几十年才能重新长出树苗。

湖中世界一样奇

峡湾公园内诸多湖泊都有诗意的毛利名字，包括南岛最深的马纳普里湖和最大的蒂阿瑙湖。

马纳普里湖，毛利语为“伤心湖”。这是新西兰第二深的湖泊，最深的地方达433米。它也有“新西兰最美丽湖泊”的称号，新西兰美丽的湖泊不胜枚举，这一称号也许是来自那些早期的风尘仆仆的夏季旅行者。这些劳累的旅人从尘土漫天的道路而来，在转过某个转角的瞬间，望见那一汪湛蓝的湖水，难免激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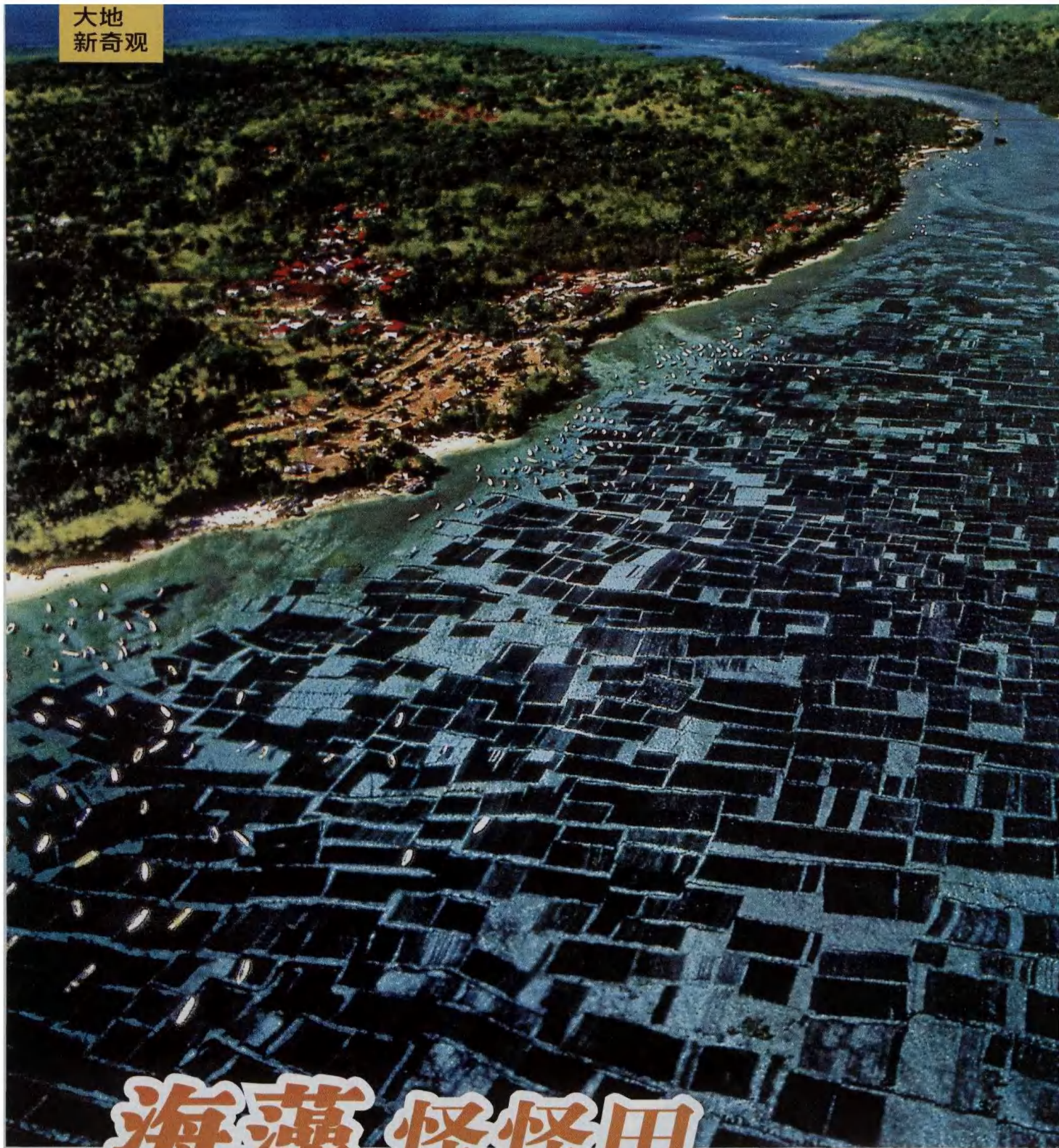
起来。即便在最炎热明亮的夏天，马纳普里湖也淡定地散发着沉静的美，这也许该归功于湖两侧深色的灌木丛和它们在湖中的倒影吧。

蒂阿瑙湖是南岛最大的湖泊，公元900年左右一个毛利酋长发现了它，最初的名字也就来自于这个酋长的孙女，意思是“洞穴中奔腾的流水”，在毛利人传说中，湖边还有深不见底的洞穴。正是这个名字给人以启发，在20世纪40年代，探险家追寻着传说找了4年，终于发现了一个“萤火虫洞”。当你走进这个幽暗深邃的洞穴，你会发现岩壁上闪烁着大片浅蓝色的萤光，仿佛是繁星密布的“天幕”。其实这些洞壁上的萤光也是虫子发出的，但却并不是萤火虫，而是众多类似于蚊子的小真菌蚋，它们的幼虫也能发出幽幽的萤光，营造出峡湾同样神奇的地下世界。

（责任编辑 徐韵）



冬天的寒雾中，教冠峰倒影在湖水里，这是峡湾公园最经典的景色。



海藻怪怪田

撰文/周娅书

水稻田，小麦田，棉花田，海藻田？！对，你没有听错，海藻也是像农作物一样，可以种植。那一块块绿色的海藻田，像是大海的美丽拼贴画，构成了蓝梦岛最为独一无二的海滩风景。人们是怎样在大海中种植海藻的呢？这是一个充满诗意的故事。

当你吃着香甜可口的冰激凌，用滑嫩的乳液护肤时，是否想过其中最重要的部分其实是大海的产物呢？从海藻中提炼出的两大物质——卡拉胶和琼脂，是食品制造和日用化工中不可缺少的重要原料。



蓝梦岛海滨



大块海藻田

海藻全身都是宝。你是否知道，海藻也是可以像水稻等其他农作物一样被栽植的呢？开垦在海水中的农场，正如你所想象的一样，充满了奇幻的魅力。

浅滩拼贴画

在印度尼西亚的旅游胜地巴厘岛东海岸，有一个叫蓝梦岛的小岛，这块8平方公里的小岛上只有5000名常住人口，四周环绕着珊瑚礁、白砂石海滩和石灰岩悬崖，印度洋的狂野在这里骤然化为宁静。漫步在这里的海滩上，你一定会为四周穿着潜水衣的游人惊奇，却一定会被眼前这片辽阔的“海藻农场”所震撼。当潮水渐渐退却后，清澈见底的浅滩上，静卧着无数大大小小的海藻田，犹如一幅巨大的拼贴画，又像是一块墨绿色的棋盘。如果换上潜水衣进入水下，眼前又将是另一番景象：那是一片静谧无边的海底森林，像是美人鱼的海底宫殿，柔软的海藻在水中荡漾浮动，让你疑心自己置身于某个童话之中。不仅是海滩和水下，岛上村子里随处可见摊开晾晒的海藻，这些绿色、黄色、棕色相间的植物散发着浓郁的海的气息，构成这里著名的“海藻风景”。

许多旅馆有意建在山间，为的是能让游客在屋顶或阳台上一览海滩上的壮观景色，那就是由千百块绿褐相间的“格子”组成的海藻田全景，堪称精美而壮观的艺术品。

不需要土的农田

我们常吃的海带、紫菜都属于海藻，野生海藻种类繁多，它们的生长依赖于周围环境，其产量也随着季节和气候的变化而变化。盛行的西风会带来海藻的丰收；而一旦巨浪卷来，海藻的损失也在所难免。相比之下，人工栽培下的“海藻农场”有着更为稳定的生产力。

种植海藻，最基本的条件是优质的海水，盐分和温度要相对稳定，并且需要一块能够避开大风大浪、潮汐温和的浅水区——万事俱备。这些脆弱的水生植物才能茁壮生长。蓝梦岛干净且营养丰富的海水、稳定但不猛烈的潮汐、洁净的白砂浅滩，使得它成为种植海藻的理想之地。

这里种植的海藻主要是麒麟菜，在培植期间，农人们将成排纵横交错的竹桩筑成篱笆，从海藻的母株上切下分枝，将其绑在篱笆上任其发育。这些幼苗生长迅速，通常4~6周就能长成，然后又可以分枝，开始新一轮栽培。在这期间，海藻田也在新旧更替中变幻着色彩，由嫩绿变为深绿、红棕。

因为每块海藻田的种植周期不同，这里总能见到收获的有趣景象，农人们只需趟着浅水，就能将大把海藻盛满漂浮的篮筐或木桶。收获过后，农民们将海藻平铺摊开，花几天时间晒干后就可以送往市场售卖了。蓝梦岛的海藻田一般每隔45天就可以收获一次，如此循环往复，一年之内的收成颇为丰盛。2010年，整个巴厘岛的海藻出产量达到了15万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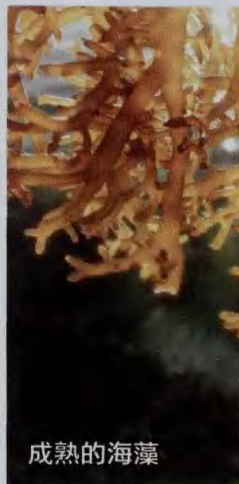
“海藻味”的生活

过去很长一段时间里，这里的居民曾以海盐生产作为主要的经济来源。花大量时间汲取海水并等待其蒸发干，效率不高，收入也并不理想。如今这里的海藻已成为一种重要的工业原料，也成了当地主要的生财之道。20世纪90年代，蓝梦岛的游客骤然增多，然而种植海藻的传统却没有被新兴的旅游业所冲击。尽管与旅游业高度发达的巴厘岛只相隔12公里，但蓝梦岛的绝大部分人口却在从事海藻的开发和种植，从事旅游业的寥寥无几。种植海藻虽然辛苦，却带来了巨大的经济收益。

海藻田还成为当地的特色景观和不可不看的风光。人们来这儿就是为了看一眼绿色的“水田”，体验一把种海藻的乐趣，把这儿与众不同的海滨景色收进自己的相机。

游人花了成千上万机票酒店费远道而来，最终也只不过是当一回过客。但对于蓝梦岛的岛民们来说，这却是他们最寻常的生活——日出而作，日落而息，踩着自己生长的白色沙滩，呼吸着自己亲手种植的海藻所散发出的浓重腥气，忙碌而充实。他们一担一担、一捆一捆地不断将劳动成果从海边扛回沙滩外的空地上，尽管衣服被水浸湿，身上满是海腥味，但脸上却洋溢着满足的笑，这也许才是蓝梦岛真正的魅力所在吧。

(责任编辑 徐韵)



成熟的海藻



晾晒海藻



收获海藻



攀援秘籍

动植物爬高大比拼

撰文/彭鹏 摄影/陈茜 彭鹏

为了爬高，无论植物还是动物都绞尽了脑汁。它们各自领悟到了不同流派的攀援绝技，无论是使用触手，还是使用整个身体，无论使用的是卷须还是吸盘，各个流派的绝技都足够实用。更难得的是，每个流派之中，都是既含有植物成员，也含有动物成员。喂，难道它们是同一个师父教出来的吗？



全身缠绕派 牵牛花VS树蛇

做事情嘛，总讲究个全身心地投入，好比传说中的武林高手，功夫修炼到顶尖的时候，物我两忘，我就是剑，剑就是我，人剑合而为一。与此相似，动植物们在攀援的时候，最投入的方法就是“全身缠绕”了。

对于植物而言，“全身缠绕”大法要求较高的技术含量。使用此类方法的植物，比如牵牛花（图1）、葛

萝、五味子（图2），它们都是靠整个茎部来攀爬的：幼嫩的枝条原本直挺挺地均匀生长，但一接触到可以依附的东西，植物体就收到了明确的外部刺激讯号，于是茎两侧的生长速度就会变得不同，因此整条柔软的茎就开始变得扭曲、盘旋，最终缠绕在支撑物上（图3）。这技术，可不是一般植物想学就能学会的。

没觉得牵牛花缠绕起来的茎与什么动物相似吗？仔细想想，与

“全身缠绕”类植物最为近似的，莫过于树栖的蛇类（图4），例如树蛇、林蛇，包括著名的毒蛇竹叶青。事实上，蛇类纤细的身躯隐匿于枝叶之间，也时常被人误认为一段普通的藤条。对于身处荒野中的人类而言，这些善于爬高的蛇，要比地面上、草丛中的蛇更危险——这正是蛇类想要达到的效果，爬树绝招可以让它们有更多的机会获取到食物。



卷须派

葡萄、瓜类VS负鼠、海马

曾经有个积极向上健康活泼的儿童歌曲，叫做《我有一双灵巧的手》。作为灵长类动物，想要攀援，只管动手就好了嘛。因此，无论对于动物还是植物，能够生长出与手类似的器官，爬高之类的活计简直就易如反掌了。

植物的“手”经常不分叉，或者分很少的叉——说得直白些，就是不分“手指”，至少分不出5个“手指”。这些植物用来爬高的器官被称为“卷须”，通常是由叶子、茎等器官特化而来，最具代表性的种类就是葡萄（图2）、各种瓜类（图1，瓠瓜；图3，黄瓜）和野豌豆。卷须最初像伸长的触角，向前“摸索”，一旦固定在支撑物上之后，就会开始盘曲，长度缩短，于是就把植物体一步步拽向高处了。这些步骤和体育课上单杠项目的引体向上颇为类似，先是伸手出去，抓紧单杠，然后收缩手臂，就把整个身体拽向了高处。

也有其他动物想到了类似的方法，但它们用来攀援的器官不是四



肢，而是尾巴。生活在南美洲的负鼠（图4）练就了一身“卷尾神功”，它们不但可以用尾巴钩住植物枝条用来攀爬，甚至还可以拿尾巴当作安全带使用。负鼠之所以名叫负鼠，就是因为母鼠能够背负着许多只幼崽到处乱跑，小负鼠们把自己的尾巴牢

牢缠在妈妈的尾巴上，就等于拴上了一根儿童用安全带。和负鼠如出一辙的是鱼类中造型奇特的种类——海马（图5）。海马的尾巴也可以用来“抓住”水草，因此，在它们的尾巴上也覆盖着带有凸起的特殊鱼鳞，用来增加“抓”时的摩擦力。



吸盘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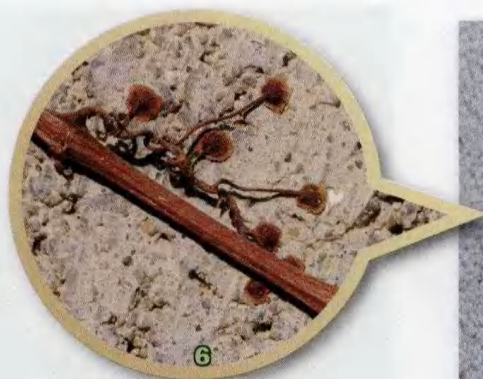
爬山虎VS壁虎、海星

想要飞檐走壁穿房越脊如履平地，人猿泰山的本事大概不如蜘蛛侠——用手抓，毕竟还要考虑受力物的粗细、方向等问题，如果干脆吸在受力物上，岂不是更省事吗？因此，比“卷须”更高深的技能“吸盘”也由此孕育而生了。

如果要栽种葡萄、黄瓜等“卷须派”植物，就需要为它们搭个架子，面对直上直下的墙壁，卷须就全无用武之地了。但爬山虎（图7）可就不管那么多。爬山虎的吸盘（图6），可以算是卷须的豪华升级版：在普通卷须的基础上分为多个小枝，在每个小枝尽头，都带有一只小圆吸盘。幼嫩的吸盘一旦遇到大片的平面，就会紧吸于其上，直至卷须枯萎，吸盘也丝毫不会放松。由于身怀绝技，无论面对什么角度、多大面

积、何等质地的建筑物，爬山虎统统不畏艰难险阻地向上攀爬而去。

动物们也有懂得使用吸盘的种类。最常见的“吸盘派”动物是城市中常见的壁虎（图11，图9为吸盘，摄影/唐志远），它们能够在玻璃窗、纱窗或天花板上任意爬行。树蛙的脚趾上也有吸盘，使得它们可以整天攀附在近乎垂直的草木之上。甚至连看上去傻乎乎的海星（图10）也会使用吸盘，而且还是很多个吸盘。海星生活在靠近海岸的潮间带上，成年累月都要经受海浪的拍打，在它们贴着礁石的那一面上，生有许多细长的管状“脚”，称为“管足”（图8）。每只管足顶端都有一只小吸盘，使得海星能够紧贴礁石，不至于被大浪冲走。





多触手派

常春藤、火龙果VS蚰蜒、马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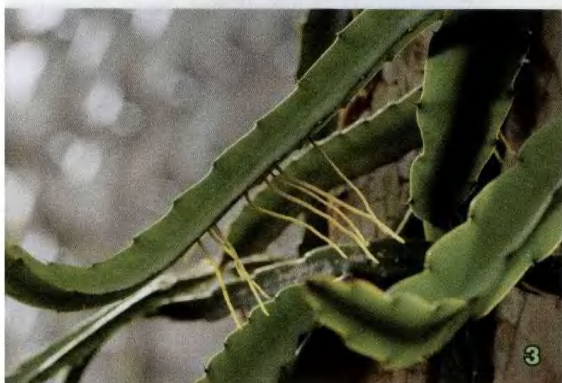
巧有巧的办法，笨有笨的学问，只要能爬到高处，管它到底使用的什么法子呢。正所谓殊途同归，没有豪华版的吸盘，甚至没有灵巧版的卷须，怎么办呢？一根触手不成我用两根，两根不成我用四根，再不成，我再加几根，多加很多根……“多触手派”就是这么来

的，虽然办法看起来不太讨巧，但实际效果嘛，这不也爬上去了。

采用“多触手”这种笨方法的植物，多半会生出一些特殊的根来充当“触手”。在一些植物茎节的内面，能够看到一丛丛短而细密的“攀援根”，这些根依靠很大的接触面积增加摩擦力，绝对是采用“以多取胜”的战术，来保证整个植株可以向上爬。西方十分常见的

绿化植物常春藤（图1；图2为攀援根），我国传统的观赏植物凌霄，都是生有攀援根的植物代表。此外还有美味的火龙果（图3），实际上它是一种仙人掌的果实，在它的三棱形的枝条侧面也会生出稀疏的攀援根，虽不能帮助整个植株一爬冲天，也可以协助肉质的茎承担一些重量，使得整个植株不会被沉重的果实坠到地面。

至于动物界里的“多触手”型选手，外貌上实在是不太喜人。如果你去郊区游玩，有可能在睡梦中突然醒来，抬头看到天花板上有一只蚰蜒安然倒挂，于是你心生恐惧，生怕这种多腿动物一失足掉落下来。其实蚰蜒（图4，摄影/唐志远）有15对擅长攀附的长足，每只足都能紧抓住墙上那些细小的凹陷和裂缝，风险均摊之后，纵然有一两只脚站立不稳，整个身体也不会受到影响。比蚰蜒更甚的是同属于多足纲的节肢动物——马陆（图5）。马陆的脚虽然没有那么长，但是论起数目来比蚰蜒要多很多，平日里马陆能够轻易爬上岩石，若是碰到墙壁，在众多细小腿脚的驱动下，马陆也能安然行走其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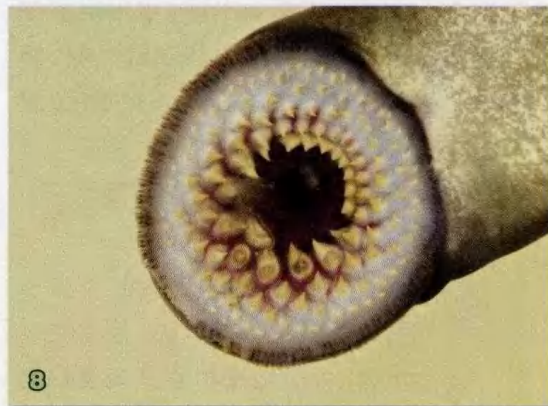


内伤派

菟丝子、无根藤VS七鳃鳗、蚂蟥

如果故事里头没有反派人物出现，故事情节就不够丰富多彩了。攀援者里头当然也有反派，它们不仅爬高，而且还顺带着给攀附的对象制造一点麻烦——通常是内伤，一时不会致命，但长久下去则是绝对的损人利己。

作为一株直立的植物，若是被别人的藤蔓缠卷依附，看着柔弱的客人借着自己的力量鸡犬升天，想必已经足够烦心的了。偏偏此时，踩在你肩头的家伙不但不说一句感恩，反而变本加厉，还要强取豪夺你体内的养分。攀援者中的反派角色，植物中的“吸血鬼”，首屈一指的当属菟丝子（图10）。这种知名的寄生植物一旦将枝条靠近适合欺负的对象，就会在紧贴寄主的茎上逐渐生出一排凸起的根（图9），这些根会



深埋进寄主体内，成为菟丝子掠夺水分和营养的通道。南方常见的无根藤（图7）也是类似的反派，它的植株只有枝条没有叶子，和菟丝子手法相同，无根藤也会缠绕在寄主身上，一边攀爬，一边利用寄生根夺取水分养料。

与菟丝子的寄生根形态相似，七鳃鳗（图8）如吸盘一样的嘴巴也可以咬在寄主身上，一边紧紧“抓”牢、将自身固定好，一边吧唧吧唧地从寄主身上吸取养分。至于更加符合“吸血鬼”特征的动物，还要算蚂蟥（图6，摄影/唐志远）了——蚂蟥有两个吸盘，一前一后，吸盘吸紧之后，可以负担得起整个身体的重量，用来使蚂蟥爬高；至于吸血，则只有前头那个吸盘才能用得上了，蚂蟥的嘴藏在吸盘环绕之中，一旦找到合适的受害者，就会用嘴里的利齿挫破皮肤，释放出抗凝血的液体，之后的事，就是只剩下一边用吸盘死死地抓紧，一边饱餐啦。

（责任编辑 王辰）



小水潭里的鳄鱼粥

如果有一条两三大米的大鳄鱼趴在你前方不远处，而且你们之间没有任何护栏隔开，你会有什么感觉？紧张？害怕？如果是两条鳄鱼呢？双倍紧张？如果是三……3000条鳄鱼呢？

一条笔直的土路延伸向远方，土路两侧都是水塘，水塘里黑黢黢的厚皮鳄鱼一条挨着一条，悠闲地晒着太阳。路边没有围栏、没有遮挡，只要鳄鱼愿意，它们可以随时爬上来，当然，如果我愿意，我也可以随时跳下水塘去。

“别怕，真的没事儿！”安东尼奥教授做着鬼脸说，他是生物学家，同时也是个爱开玩笑的老顽童，“你太瘦，鳄鱼喜欢啃我这样的老骨头！”

“干活！干活！”我为了掩饰自己的紧张，赶紧取出观测用的装备，拿出电脑，连上GPS定位器。我们现在所在的位置是南美洲的中心地带，巴西的马托格罗索州，这里拥有世界最大的湿地，是几千万条凯门鳄的老家。

安东尼奥教授已经穿好了雨靴，拉着一根绳子下到水塘里。水塘很浅，中间有很多突出水面的土堆。教授走得速度不快不慢，尽量踩在露出水面的土堆上。水塘里有很多鳄鱼，它们似乎对这位两只脚的“入侵者”视而不见，由着他从自己身边走过。

“放心吧，教授与凯门鳄打了30年交道，对它们熟着呢。”安东尼奥教授的一个学生告诉我。我发现，教授虽然性格顽皮，但是干



湿地数鳄鱼

撰文 / 刘文 摄影 / 苏萨

数千万条凯门鳄生活在南美洲中部的湿地上，为了监测这里生态系统的健康程度，一位巴西科学家带领他的学生和志愿者，每年都会开展“数鳄鱼”活动。

起活来却是非常认真的，像这样需要特别靠近鳄鱼的危险活儿，他也总是走在最前面。

用粗绳子拉出一个范围，我们就开始数数，数其中鳄鱼的数量。这是安东尼奥教授的科研项目，监测这一地区凯门鳄的数量变化。这个项目已经持续了很多年，

研究成果包括气候变化对这片湿地生态环境的影响等内容。这里是全球野生动物最丰富的地区之一，因为鳄鱼处于生物链顶端，所以监测鳄鱼的生存状况，就可以知道整个系统是否健康。

大家把数出来的数量汇总到一起，这片50平方米的水塘，居然



旱季，沼泽里集中了大量凯门鳄。凯门鳄有两三米长，通常对人和大型家畜无害。



有30多条鳄鱼！虽然早就看出，这片地方鳄鱼密度很大，但是这个数据还是让我大吃一惊。这个水塘简直就是一锅鳄鱼粥！要知道，这些都是两三米长的食肉猛兽，小小范围内挤了这么多条，它们吃什么？难道自相残杀不成？

最后的盛宴

对于我的问题，安东尼奥教授再次玩笑着回答。他压低了嗓门怪声怪气地唱道：“昨天我吃了很多鱼，过得很开心；今天我又吃了很多鱼，过得很开心。明天我还要吃很多很多鱼……”

这是一首巴西儿歌，歌名好像是“猜猜我是谁”，这段歌词的答案是鳄鱼。以前看的电视节目，经常播放非洲鳄鱼的片子，所以我一直以为鳄鱼的主食是羚羊、角马之类的动物。而生活在巴西玛多格罗索州湿地上的，主要是凯门鳄，河里的鱼才是它们最主要的食物来源。

南美洲有不少种鳄鱼，其中南美鳄能长到五六米，是可怕的水中巨怪，而马托格罗索湿地的凯门鳄，一般只有两米多长，体型小巧很多，它们很少捕猎大型猎物。我在路边看到过黄牛站在池塘中安静地吃草，而它身边横七竖八地卧着很多鳄鱼。当时我还以为它真是一头“淡定牛”，原来是因为黄牛早知道自己没危险。

“这些小凯门很可爱的！”教授用一种看着自己孩子的眼神看着水中的鳄鱼。我感觉一阵恶寒。几天的工作之后，虽然我已经对这

些家伙不那么害怕，但是实在没法把鳄鱼和“可爱”联系到一起。

这里的凯门鳄身上披着深灰黑的“铠甲”，它的鳞甲是一个个长方形的格子，在强烈的阳光下反着光，油亮亮的。水塘里长满了植物，大多数鳄鱼都潜在水中，只露出脑袋和一小片后背。鳄鱼们大多都呆着不动，懒懒地晒着太阳。偶尔有一条打个哈欠，张大的嘴巴里能看到红色的内壁和白森森的牙齿。

光从体型来说，我感觉这里的鳄鱼都胖乎乎的，肚子明显很粗。问过才知道，这些鳄鱼是真的胖，因为这段时间是鳄鱼增肥、养膘的时期。这里终年炎热，季节分为旱季和雨季，雨季时大部分湿地成为湖面，而旱季则一片枯黄，湖底变成陆地。

现在正处于旱季的初期，水正在退去，鱼都集中在面积越来越小的水塘、小湖中，鳄鱼趁此机会大快朵颐，尽量多积累能量。等到旱季全面占领这里，80%的水面都会变成旱地，鳄鱼只能忍受着几个月的饥饿。教授说，每年有四分之一的鳄鱼挨不过严酷的旱季。

在一个浅水坑中，几条巴掌大的鱼侧着身体，在浅水中挣扎，但是附近已经没有深水潭了，等待它们的，不是被晒成鱼干，就是葬身鳄鱼或水鸟之口。附近有条鳄鱼缓缓靠近过来，但是它并没有立即捕食，只是静静地守在旁边，也不知道它是在担心自己的未来，还是因为吃得太撑，要休息一下才能再吃。

1

河湾，鳄鱼的摇篮

一条宽阔的大河从监测站前流过，河水在夕阳下泛着金光。我沿着河岸散步，一路上遇到很多动物：一条小青蛇慌乱地钻进树丛，在枝叶间紧张地盯着我；一头水豚“吱”地叫了一声扭头就跑，跑出二三十米，又停下来回头观望；遇到最多的是鸟，从叫不出名字的小雀鸟，到比我矮不了多少的大秃鹫……这里真是一个野生动物的天堂。

“啊！有鳄鱼！”河边有人大叫起来。原来是到监测站参观的游客，他们第一天到这儿，显然还没见过什么“世面”。

河中不时有一蓬蓬的水葫芦漂过，偶尔夹杂着一一条鳄鱼。鳄鱼顺水漂流，看起来与水草或者朽木无异。我笑着告诉他们不用担心，同时窃喜，经过几天工作，我可以冒充老手了。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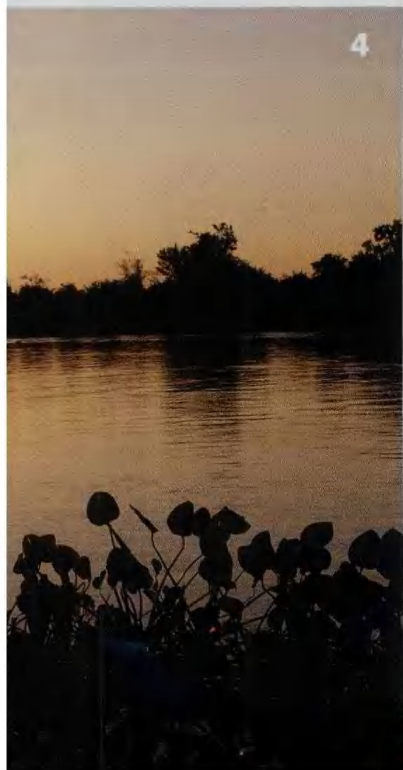


图1、白鹭是湿地里最常见的鸟类，它们飞舞起来姿态美妙，让人着迷。

图2、年幼的鳄鱼正在吞咽一条满身硬刺的鱼，这种鱼有可能扎破鳄鱼的消化道，导致死亡。

图3、科学工作站中饲养的蛾类昆虫。

图4、大河静静地流淌，水边有一蓬蓬的水葫芦。南美洲是水葫芦的原产地，在中国，这种植物已经成为危害很大的入侵物种。



陆地上的调查已经基本完成，晚上教授要带我们见识鳄鱼宝宝。因为旱季难熬，鳄鱼妈妈一般都把幼崽安置到大河附近，旱季河水虽然也会水位下降，但不至于完全干涸。

天色全黑以后，我们坐船出发。夜间的湿地，仿佛是另一个世界，漫天繁星，除了蛙鸣，空中不时传来出处不明的扇动翅膀的声音，夜色显得神秘莫测。在河湾的草丛边，教授打开强力手电，水草中立刻反射出无数红色

的“小星星”。

原来，那些红点是鳄鱼眼睛的反光。没想到，看似宁静的水草中，居然隐藏着这么多鳄鱼。鳄鱼是爬行动物，在陆地上产卵。等卵孵化出来，鳄鱼妈妈会用嘴把小鳄鱼运送到河边。不过据教授的观察，鳄鱼妈妈有时很粗心，偶尔会把自己的孩子误吞到肚里。小鳄鱼会在妈妈身边生活几个月，教授要找的，就是那些刚离开母亲独立生活不久的小鳄鱼。

突然，教授猛地伸手一抓，掌中已经多了一条30厘米左右的小鳄鱼。小家伙身体呈棕黄色，不停地扭来扭去，十分活跃。教授一边让学生测它的体长，一边给我们展示鳄鱼尖利的牙齿。

回来的路上，我们遇到一条1米多长的小鳄鱼正在吃夜宵。它逮到一条底栖的鱼，那种鱼有点像鲶，头上有硬硬的壳，小鳄鱼吞起来有些费力。

“这种鱼的硬刺可能扎穿鳄鱼的食道。”教授对我们说，“在大河里捕鱼没有浅水塘方便，小鳄鱼只能逮到什么吃什么。”

生活在浅塘，美味的鱼就在嘴边，但是却要忍受干旱和饥饿；生活在大河，就要费力捕食，还有吃错东西的风险——看来生存并不容易，我杞人忧天地为鳄鱼操心起来。

“不必为它们担心，这个物种在地球上生活了几亿年。”教授笑着说，“这些家伙强悍着呢！”

(责任编辑 刘莹)

北宋学者欧阳修在一千丰之前，曾写下了十二首《渔家傲》词作，用来记述一丰之中每个月份的所见所闻所感所思。那里头有飞鸟过注，有草木枯荣，有人们在特定的季节里头才会去做的事情。这不仅仅是几行华丽的辞藻，更是一部记录了物候变化的自然笔记。

正月新阳生翠琯，
花苞柳线春犹浅。
帘幕千重方半卷。
池水泮，
东风吹水琉璃软。
渐好凭栏醒醉眼，
陇梅暗落芳英断。
初日已知长一线。
清宵短，
梦魂怎奈珠宫远。

正月：

撰文/曾笑菲

春天是一头蠢蠢欲动的小怪兽

小怪兽是乘着风来的。

那是一阵寒气未消却依稀带着一丝暖意的东风。在这风中，草木悠然觉醒的新芽毛茸茸的，水面时而扬起的涟漪毛茸茸的，日光也毛茸茸的，拨弄着心绪，让人生出毛茸茸的困倦之意。春天就是一头毛茸茸的小怪兽，它正蠢蠢欲动着，复苏的气息随之弥散开去。

欧阳修也见到了这头小怪兽。他见到了随阳光而破土的嫩竹，见到了枝头的新芽，见到了轻微荡漾的水波，见到了暗自凋落的残梅，见到了越来越长的白昼和越来越短的黑夜，也体味着这样一个季节里，心中所生出的懒洋洋的倦怠。自然万物，连同人类的思绪，都和小怪兽一起蠢蠢欲动着。欧阳修收集起东风中

的点滴春意，写入了词句之中——

正月新阳生翠琯，花苞柳线春犹浅。帘幕千重方半卷。池水泮，东风吹水琉璃软。

渐好凭栏醒醉眼，陇梅暗落芳英断。初日已知长一线。清宵短，梦魂怎奈珠宫远。

草木萌发，躲避陷阱

花苞柳线，以及各种迫不及待的草木就是春天的信号兵。然而人们只是看到它们的鹅黄嫩绿，却不曾留意过，它们为了吐新绽放，所经历的那些蛰伏与忍耐。

植物们用幼嫩的茎尖及其周围的幼叶，敏感而机警地刺探着温度的变换。一冬的寒冷将尽时，偶然的温暖固然令草木们欣喜，但这也有可能是一个天然的“陷阱”——倘使照耀在身上的只是某个冬日里的反常阳光，虽温暖，随后而来的却是冬季的尾巴里又一阵冰雪，那么急匆匆开始生长的嫩芽们，便面临了灭顶之灾。正因为如此，植物在面对春天的召唤时，还需要一阵子的忍耐。

持续地经历过一段特定温度（通常是1~7℃）的诱导，如今的科学家们称之为“春化作用”，在此之后，植物们才终于小心翼翼地确认：春天确实即将来临了。这时，蛰伏了一冬的苦闷就会经由新芽的生长而发泄出去。

陇头梅花，遥寄相思

除了花开，欧阳先生还看到了花落。

残落的是一枝梅花，酒意阑珊的欧阳修看着那梅花，心中渐渐生出相思情意。他刻意将这种心情掩藏起来，却又带着希望被谁发现的纠结，将这相思藏在了两个字里头：陇梅。那是先于欧阳修五百余年的故事了——南北朝时，宋国知名学士陆凯正在赏梅，忽地想起了好友范晔，此刻这人正远在北地

长安城，那里怕是不会有如此清秀淡雅的梅花吧？陆学士毅然折下了一枝梅花，寻到驿馆，请人帮忙把这梅花无论如何带到长安，赠给范晔。一同奉上的，还有一首五言绝句：“折梅逢驿使，寄与陇头人。江南无所有，聊赠一枝春。”自此事之后，“折梅”渐成了典故，专指别后相思，而“陇头梅”也带了思念远方故人的寓意。

春困有理，春梦悠长

令欧阳修在意的，还有唐诗名句所谓的“春眠不觉晓”。清宵变短，白昼则更为长久，明明应在夜尽时分醒来的，却偏偏满怀倦意，直到日上三竿也难消解。

“春困”大约可以归咎于气温的回升，归咎于新陈代谢的逐渐旺盛，归咎于人体消耗的加剧和头脑供氧的短暂不足。然而古时的文人们，却无心梳理这些看似科学的解释，他们将春困看作春心泛滥的表现，暗自旖旎着，澎湃着，沉沉睡去，期望在梦里梦外，能够拥有一段奇遇。唐朝文艺女青年鱼玄机也



遭遇过一场春睡传奇——“画舸春眠朝未足，梦为蝴蝶也寻花”，鱼玄机乘船顺江春游而下，脑袋迷迷糊糊，睡梦中恍若自身变作了寻花的蝶，直至惊醒，耳畔眉梢还带着花间的幽香。

（责任编辑 王辰）



检阅稀奇老物件

中华小吃博物馆

撰文 / 刘亭文 摄影 / 唐志远

中华小吃博物馆是一个有趣的地方，除了跟小吃有关的展品，这里还陈列了大量“老物件”，从几百年前的到十几年前的，包含衣食住行的各个方面。这些老物件主要来自北京以及周边地区，它们记载了祖辈生活的点点滴滴，其中有很多过去很普遍、但今天看起来却很稀奇的东西，想要看出它们的用途，还真不容易。



折叠凳？

这个木质工具是饭馆使用的“切菜机”：把个头比较大的蔬菜放在上方的斗里，斗内有刀片，抓住上面横向的手柄反复提拉、下压，蔬菜就被切成薄片儿、落到下面了。这个工具除了刀片，其他部分都是木质的，特别适合切大萝卜、大白菜。





先吃后看

小吃博物馆不能“光说不练”，陈列室紧挨着小吃城，这里有南北各地风味，看博物馆、尝美味食品两不误。



坤包

这些漂亮的“绣花手包”其实是帽子——茶壶帽子，是为茶壶保温的专用工具。北方气候寒冷，冬天喝茶聊天时，为了防止壶中的茶很快变冷，于是就有了这种被称为“茶壶帽子”的壶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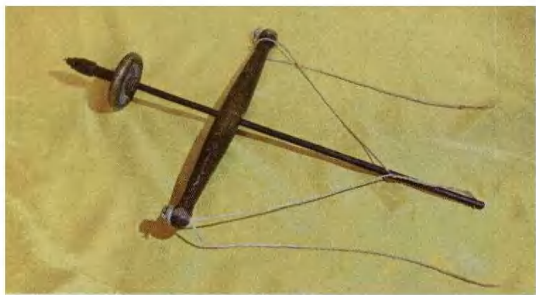
刀鞘？

这个老物件有半米长，是一个空心的金属圆筒，一端带有手柄和盖子。一般人都猜不出它的用途，其实这一个烧水用的水壶。过去，普通人家都使用烧煤的火炉，把水灌入这个水壶，再把它整个插进炉子中，只露出上端手柄部分。这种壶加热面积大，烧水很快，非常实用。



保温瓶？

这东西确实是保温瓶，但是它却不是用来装热水的。这个瓶子上方开口很大，几乎与瓶身一般粗，是用来装冰棍的。在冰箱普及前，就用这种保温瓶存放冰棍儿。



金刚钻儿

很多人都听过“没有金刚钻儿，别揽瓷器活儿”这句话，但现如今没有多少人见过真正的“金刚钻儿”。这句话来自一个行当——修补瓷器。瓷器破碎了，用钻头打几个眼儿，像手术缝针一样，把裂缝修补好。上图就是“金刚钻儿”，下图为修补过的瓷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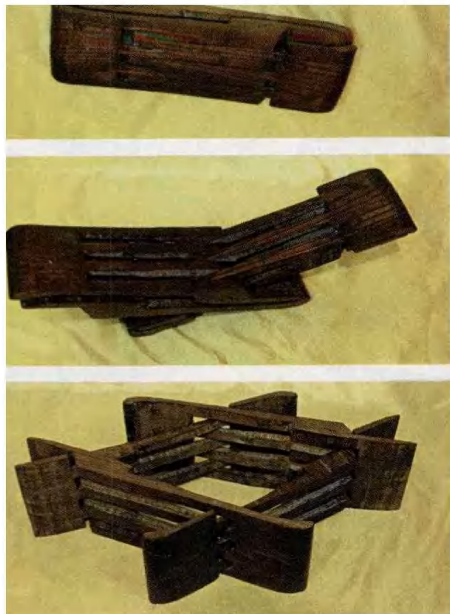
高档外卖

过去只有大户人家才叫外卖，而送外卖的，也都是高档饭馆。这两个是饭馆送外卖的食盒，其中左边的来自老北京著名饭馆“八大楼”，这个食盒做工精细，盒盖是瓷质的，非常漂亮。

点心模子

这些都是制作糕点、面食的木头模具。把原料塞进模具里按压成型后，取出来烤或蒸，就能做出漂亮的面点。模具雕刻精细，做出的月饼和年节糕点等食品好看令人舍不得吃。





刑具?

这个被疑为夹手指刑具的东西其实是折叠枕头。它叫“鲁班枕”，用一整块长方型木头雕刻而成，几个组件可以活动但却不能分开，工艺水平非常高超。除了实用功能，鲁班枕更是木工师傅炫耀自己技术水平的艺术品。

面条剑客

下图的三件工具都是做面条用的轧面器：把面团放入容器，用力按压，从下方的小孔中挤出面条来，这种面在北方称为“饸饹面”。左侧的轧面器使用杠杆原理、操作省力，但个头比较大；右边两个比较小巧，手持使用。



砂火锅

现在，砂锅通常用来炖汤，但是“砂火锅”却颠覆了这个观点。在百十年前，砂质的火锅比较普遍，它的外形、原理和现在常见的铜火锅相似。

熏香炉?

这个貌似熏香炉的东西其实是温酒专用的工具。下面四脚的小架子其实是个小炉台，上面的则是一个特质的小酒壶。酒壶上的圆孔，是燃料燃烧时通气用的；右侧的小勺子是放燃料的盒子，放在酒壶下方；后面的两把木勺用来从大桶中舀酒。

(责任编辑 刘莹)

欢迎来这里看老物件，吃小吃，了解老辈的生活。



现场讲解 馆长 阿龙



油纸伞

《胧村正》之百鬼夜行抄

——日本妖怪风情录

撰文/穆兰馨 绘图/吕洁



唐伞

闲置百年成精的油纸伞

正在急忙赶路，忽然遇到伞状妖怪！这怪物握武士双刀，在空中飘来飘去，路上的那些“商人”被吓得魂不附体，如鸟兽散——这就是《胧村正》游戏中的吓人怪物“唐伞”。

“唐伞”是日本的说法，其实就是在唐朝年间从中国引进的“油纸伞”。引进之后，唐伞被赋予了很多遮风挡雨外的用途：红色伞用于嫁娶，紫色伞用于祝寿，白色伞用于送丧，番伞用于茶道表演……可见日本对唐伞喜爱有加。

普通的唐伞是居家用具，而在传说中，若将其闲置一百年不去理睬，它就会变成单眼、吐舌、单脚踩单齿木屐的妖怪。这类妖怪也被称为“付丧神”：不管什么东西，闲置不理一百年，它就会吸收天地精华，积聚怨念，或感受灵力而得到灵魂化成妖怪。唐伞吓人之处便在于它在本身就是生活中的器物，突然一日化身为妖，实在有恐怖片的特质。或许人们创造出唐伞妖的形象，多半是为了劝诫大家要爱惜物品，物尽其用吧。



显微镜下的灰尘

在最近很火的游戏《胧村正》中，玩家需要分别控制男主角鬼助和女主角百姬完成任务——挥动传说中的妖刀“村正”斩杀各路妖魔，从而收集打造更多的村正刀。那些刀下之鬼死得有些冤枉，被玩家们乱杀一气，看都不看一眼。殊不知这些角色都是日本鬼怪界的名流，它们与自然风土渊源深厚。刀下留鬼！待我们认清它们的面目再斩不迟。

毛羽毛现

要记得经常打扫房屋哦

家里长期不打扫卫生，角落和床下就会积起一团团成分不明的灰色毛团。传说如果一直放任不管，这些灰色毛团就会长出眼睛，偶尔爬出来偷喝厕所里的水——这种家伙，就是“毛羽毛现”。在《胧村正》游戏中，大群的毛羽毛现聚集后化为瘟神，放出毒云传播瘟疫。这正应了日本传说中，毛羽毛现可以让人精神萎靡，甚至身患重病的传说。

毛羽毛现在日本是很有名气的妖怪，也写作“希有希现”，表示难得一见的意思——因为它很少在人前露面。塑造出毛羽毛现这个小怪物，其实是在提醒人们要勤打扫卫生。即使发现家里有了毛羽毛现也不必惊慌，学学《龙猫》里的姐妹俩，来个彻彻底底的大扫除，毛羽毛现们就只好搬家走人了。





暴风雪



雪女

大雪封山，美女出没

在日本民间，有一句古话广为流传：“雪女出，早归家。”这句话是说给那些在隆冬时节还要进山的商旅和猎户听的。人们普遍认为，雪女的出现一定伴随着大雪甚至暴风雪。而雪女总是被描绘为身着纯白和服、肌肤雪白、头发淡蓝、生性冷酷的绝色美女。她会在大雪纷飞的深山中杀害不够谨慎的旅客。不过即使遇见了雪女，也无须太过担心，因为雪女毕竟是冰雪之身，热情地招待她喝一碗热水，或是邀请她泡个温泉浴，她就会变成冰渣融化掉了。

由于日本是岛国，大陆北方那种千里冰封、万里雪飘的豪迈，其实是日本人体会不到的，所以日本的雪女脆弱而柔美。尽管列岛上的风雪不够强悍，但雪女的传说肯定是在提醒人们要敬畏自然，不要仗着自己身体好就贸然去野外挑战风雪。



彗星

天狗

长了高鼻子的彗星

《胧村正》游戏的怪物中，有一类空中的特种部队，它们从空中向下扔火球，若被炸中一下可是很痛的！这种怪物便是日本传说中的“乌鸦天狗”和“高鼻天狗”。传说中它们手持团扇，穿单齿木屐，而且会飞到空中投下会繁殖的火球。

日本的典籍《日本书纪》中记载，钦明天皇时，曾有夹带着巨大雷声的流星划过天际。学者僧旻对天皇说：“那不是流星，是天狗。”出于对流星、彗星这些神奇天象的敬畏，古代日本人借用了中国的“天狗”一词，来称呼流星或者彗星。在中国民间，天狗是二郎神杨戬的哮天犬，它不仅能帮助二郎神降妖除魔，还能吞下整个月亮。相比之下，日本的天狗就弱爆了。自己本身为妖，所以更谈不上除妖降魔了。





蜈蚣



大百足

惧怕口水的蜈蚣

男主角鬼助杀入武藏城内，无意中揭开了大百足的封印。本着“一人做事一人当”的原则，鬼助义无反顾地与城内的大百足虫展开了厮杀。这个大百足是何许怪也？在日本青年武士藤原秀乡的传奇故事中，藤原秀乡因有过人的胆识，而被龙王选中去迎击宿敌大百足。大百足虽然实力不凡，但有个致命弱点——怕人的口水！藤原秀乡便在箭头上涂上自己的口水，成功消灭了大百足。

为什么大百足会怕人的口水呢？

看看《胧村正》游戏里的大百足——简直

就是巨型化了的蜈蚣！日本民间对付蜈蚣的一个常见办法就是，对着它吐口水。当然这只是个民俗，不一定管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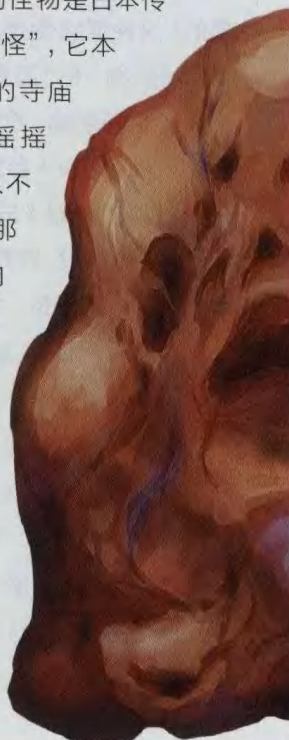
在日本传说中，有的百足虫还有“找矿”的能力。藤原秀乡的故事里，那条大百足也盘踞在一座矿山上。而在游戏中，鬼助打倒大百足后就拿到了新宝刀。这个情节看起来顺理成章——打成宝刀当然需要资源丰富的矿山啦。

腐肉怪

会动的不明肉团

当游戏进入到夜晚，主角趁夜色赶路之时经常遇到怪物，比如野地中出没的“肉球”。这种肉球怪无鼻有眼，时常喷洒出一堆堆的肉块来进行攻击。这个让人感到莫名其妙的怪物是日本传说之中的“腐肉怪”，它本来住在废弃的寺庙中，走起来摇摇晃晃，不伤人不害己。不过那么一大团腐肉走来走去的话，大概谁都不会觉得放心。

腐肉怪的原型其实是自然界中一类常见的生物“黏





黏菌



北极狐

狐狸 稻荷明神的使者

菌”。黏菌的样子千奇百怪，有的形如小蘑菇，也有的形如树胶，更有些的形态呈块状却不规则。更让人感到奇怪的是，这些黏菌并不像蘑菇什么的呆在一个地方不动，

它经常会缓慢爬行，形如蛞蝓或者变形虫。因此人们也把它称作“会动的真菌”。

然而用现代科学的眼光看，

黏菌并不是蘑菇这类真菌，而有些接近原生生物。总之，是一种分类地位有些模糊的东西。

《胧村正》游戏的剧情中，主角的身边经常跟着一群狐狸。与那些用来打怪升级的角色不同，它们自称是稻荷明神的侍者，是前来帮助主角完成心愿的。所谓的稻荷明神，即是日本掌管谷物和粮食丰收的神灵。无论何时，他的身边都跟着侍从——两只白色的狐狸。

为什么狐狸会成为稻荷明神的使者呢，这就得从狐狸的食谱说起了。狐狸在野生状态下，主要以鼠类、鸟类、昆虫和鱼虾蟹等小型动物为食。对于缺少猫和猫头鹰的日本列岛来说，在稻田里觅食的狐狸就成了帮助农民捕捉田鼠的最佳帮手。自然而然，日本的狐狸也就成了保佑稻田丰收的祥兽。

另外，由于据说狐狸很喜欢吃油炸豆腐皮，所以日本料理中有一种寿司，用油豆腐皮包裹后再拌上寿司醋，起名为“稻荷寿司”。由此看来，在日本人和狐狸的关系真是不一般啊。

(责任编辑 张超)





干肉

少点水分更有味儿

撰文/艾晓娟 摄影/唐志远

每到临近年关，在中国的很多地方，人们都开始忙活着熏腊肉、晾香肠，因为它们的确是春节餐桌上必不可少的。腊肉、腊肠、火腿、咸肉……它们统称为“干肉”，虽然制作它们的初衷是为了保存，但后来，人们却着迷于它们独特的香味。

人类制作干肉的历史大概有几千年了。春秋时期，孔圣人收徒时，如果学生交不起学费，也可以用“束脩”十条来代替，这个“束脩”便是晾成条的干肉。在欧洲中世纪时期，教会为了鼓励夫妻和睦相处，规定凡二十年间未曾吵过架的夫妻，都可以到教堂领取一条风干的肉。



挂起来风干，是任何一种干肉都要经历的过程。

脱水抗菌，留下异香

鲜肉变成干肉后，就算没有冰箱、保鲜袋，也能保存很长时间不变质，这是何解？

细菌、霉菌等微生物滋生，是肉类腐败变质的主要原因。微生物汲取肉中养分，是通过液体渗透的方式，这就必须要有水的存在。通常，鲜肉的含水量在60%左右，可要是变成干肉，水分只剩下不到15%，无法再形成渗透作用，也就断绝了微生物存活希望。说句倒胃口的话，干尸、木乃伊能保存几千年不腐坏，也是这个原理。

为了使鲜肉变干，人们往往都采用风干或烘干两种方法。而无论用哪种方法，人们发现干肉都带有一

股特殊的香味，这种香味是熟肉所不具备的——这是因为鲜肉在变干肉过程中，还伴有发酵。

这种肉眼无法察觉的发酵，令肉中的蛋白质逐渐转化成各种氨基酸，一些脂肪也变成了游离态的脂肪酸，它们就是那股独特“鲜味”的来源。而如果它还经历了火烤，肉表面的碳水化合物还会转变成焦糖类分子，吃到嘴里就是我们俗称的“熏味”。

干肉家族

如今，干肉的种类不胜枚举，而且很多都带有浓郁的地方特色。我们现在经常见到的大致有：咸肉、火腿、腊肉、腊肠和风干肉这几类。

咸肉 “鲜”掉陆游的眉毛

咸肉是一种很朴实的干肉做法，盛行于江浙两地，当地人也称之为“家乡肉”。每年冬至以后，北风渐紧，江南人便开始忙活着做咸肉了。咸肉一定要选用猪腿肉或五花肉，先把大粒的海盐加花椒炒香，然后就开始用它给肉做按摩，之后将肉放在一口大缸

中，像腌酸菜那样压上一块大石头。半个月后，等盐被“吃”进肉里，肉中的水分被“挤”得差不多了，再拎出来阴干。

阴干后的咸肉，瘦的部分颜色鲜红，肥膘泛黄，配上冬笋和鲜肉，文火慢炖一小时，就成了苏浙名菜“腌笃鲜”。这道菜没有别的调味料，就靠

咸肉提鲜，诗人陆游曾说，这道菜简直“鲜”掉了他的眉毛。

腊肉 腊月熏出好腊肉

“腊”是一种独特的干肉制作技法，各种肉都可以腊制：腊鱼、腊鸡、腊鸭、腊排骨……当然，腊得最多的还是猪肉，也就是腊肉。



咸肉与腌笃鲜



川湘腊肉

腊肠 白糖白酒出香肠

腊肠又叫香肠，算是腊肉的亲戚，因为它们之间很多制作过程都类似，不同在于腊肠是要先把肉切碎，拌入调料腌制后，塞进肠衣中。而这个腌制料，又比腌腊肉要多两味——白糖和白酒。

加糖除了增加甜味，还能使腊肠在晾干后颜色依旧鲜亮。而白酒不仅仅是为了增加酒香，更重要的是还能灭菌。因为肉被包裹在肠衣中透气不畅，容易腐败变质，有了白酒的存在，就可以杀灭掉很多细菌。

腊肠主要有广味和川味两种。广味腊肠一般比较细，口味偏甜，同广式腊肉一样是晒制而成；川味香肠则比较粗壮，而且在腌肉时还加入了花椒和辣椒，口味辛辣，并且也会经过松柏枝的熏烤。



川味香肠

广味香肠

如皋香肠

香肚

火腿 不一般的猪，不一般的腿

这个火腿可不是西餐里夹三明治的“方火腿”片，更不是零食里穿着红皮外衣的火腿肠，那些只是肉糜制品，而这里说的火腿是货真价实的一条腿。

火腿在中国和欧洲都有，而且是很名贵的干肉，因肉质红艳似火而得名火腿。它在全世界拥有大量的

“粉丝”：新近像前意大利总理贝卢斯科尼，最爱以火腿佐红酒；古时如潇洒点评三国、水浒的清初文学家金圣叹，死前遗言竟是：“花生与豆干同嚼，有火腿滋味。”

在中餐菜肴中，火腿有着比咸肉更高一级的提鲜作用，薄薄两三片，就能

每到腊月来临,南方很多人家都开始制作腊肉,这也成为过年的前奏曲。其实,现在腊肉虽在腊月做,但它的来历却跟腊月无关。腊肉的这个“腊”字,在古籍中读“昔”,是指腌制、炙烤的过程,最早出现在汉末三国时期;而我们所说的寒冬腊月,原本是“腊月”这二字,后来随着它被简化成“腊月”,腊



广式腊肉

(xī)肉渐渐被人读成了腊(là)肉。腊肉在中国广受欢迎,比咸肉、火腿更为普及,烹调上也更为大众化。咸肉、火腿提鲜,需要高超的厨艺才得以实现,而腊肉无论怎样蒸煮爆炒,都盖不住它那股独特的香味。这是因为腊肉在腌制后,还要经过烟熏或暴晒:湖南、四川的腊肉多用烟熏法制作,而湖北、广东的腊肉则是用太阳暴晒。不过,这熏和晒也会因地域差异而大有讲究。

湖南熏腊肉常用稻谷、甘蔗皮、木屑,而四川腊肉则是用松柏枝、橘子皮等。燃料不同,熏出来的腊肉自然也就不一样:湖南腊肉烟熏味重,颜色发黑,而四川腊肉颜色红润,还略带松脂清香。

湖北、广东的腊肉在太阳暴晒下,肉中的蛋白质、脂肪会加速变化,产生浓郁的风味,也就是“腊味”,而且晒出来的腊肉肥膘如琥珀,瘦肉似蜜

蜡,和川湘烟熏出来的腊肉相比,显得绵软温润。

风干肉 最好要生吃

风干肉应该是干肉家族中的元老,它的制作过程比咸肉还要简单。在青藏地区,每到入冬,人们就会杀牛宰羊制作风干肉。它的做法其实就是将鲜肉放在阴凉通风的地方,利用当地高海拔的干燥冷风,使其自然风干,而且大多数地方连盐都不需要加。等到来年开春时节,风干好的牛羊肉瘦红肥白,肉质变得很松脆,甚至有人说它有一股火腿的味道。

藏族的风干肉通常有两种,一种是将整只的牛羊宰杀剥净后,直接风干,藏语管它叫“歇考”;另一种则是把肉切成长条挂起来风干,藏语称之为“干素”。无论哪种风干肉,藏民都喜欢直接拿刀子削着生吃,这也是风干肉与其他干肉在吃法上的不同。



晾火腿



蒙古风干肉



藏区风干肉

让菜肴升级。这无与伦比的鲜味,正是源自于它极为复杂的制作工艺,清代诗人兼美食家袁枚曾说:“三年出一个状元,三年出不了一只好火腿。”制作火腿首先对原料就有很高的要求,必须选用一岁左右猪的整只后腿,在经过搓盐、晾晒、整形、发酵等20多道工序,和长达10个月的制作周

期后,才能成为“火腿”。中国火腿最有名的,要数浙江的金华火腿和云南的宣威火腿。它们出名,除了工艺考究外,还因为原料,也就是猪不一般。金华火腿选用当地特有的金华猪,这种猪头尾黑中间白,又叫“两头乌”。两头乌肉质很细,肌间脂肪丰富(详见《博物》2011年10月“肉

的那些事儿”),所以做成的火腿干而不柴;宣威火腿选用的云南乌蒙猪也具备了这般特点。至于在欧洲久负盛名的意大利巴马火腿和西班牙伊比利亚火腿,也无不是因为那里的本地猪,有着极为出色的肉质。

(责任编辑 郭亦城)

杏仁 苦尽甘来一缕香

撰文/史军 等 摄影/唐志远



市场里，杏仁的出镜率相当高：生鲜柜台内，脱皮杏仁正惬意地泡着盐水浴；干货货架上，整包的美国大杏仁排得整整齐齐；饮料售贩机里，杏仁露住着小单间，吹着小凉风；放眼周围，杏仁还跟巧克力、面包、饼干等伙伴打成一片。

桃仁代言杏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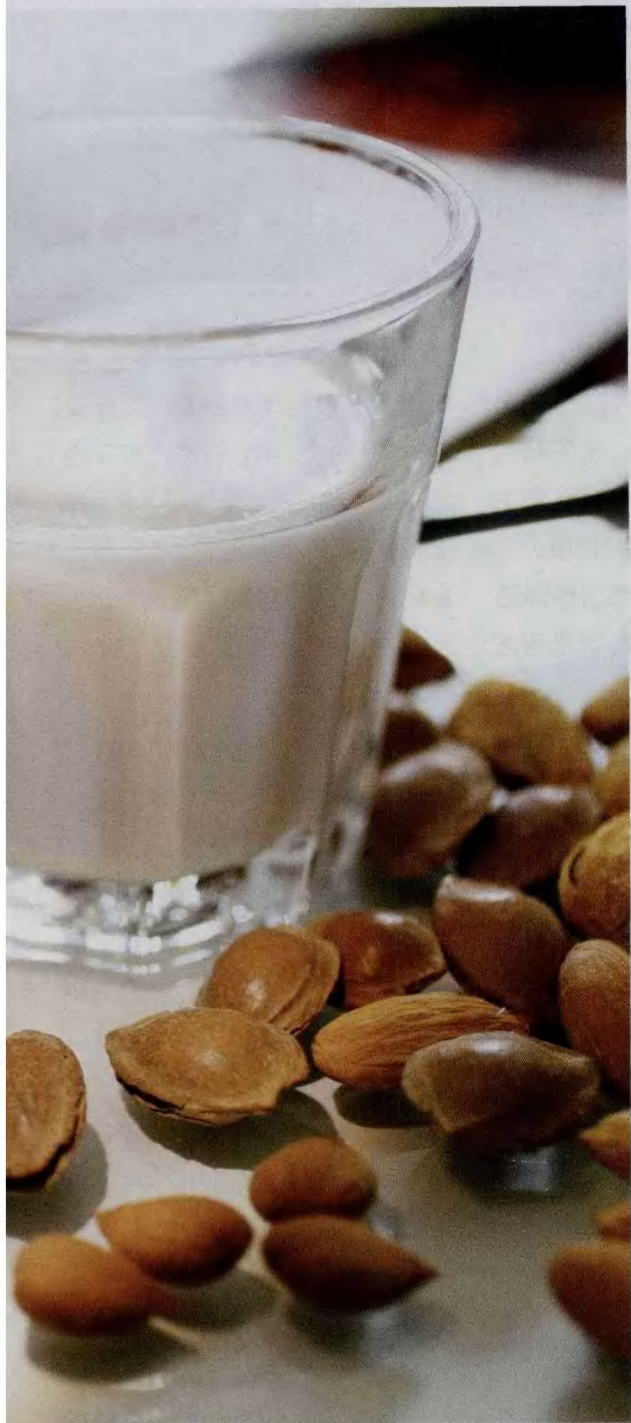
一说起杏仁，很多人马上会想到“美国大杏仁”。其实，结出美国大杏仁的果树，叫扁桃，在亲缘关系上跟桃树更近。所以，与其叫大杏仁，不如叫大桃仁更准确些。好在扁桃有个别名叫巴旦杏，杏仁的名头也不算太山寨。

正版的杏仁自然是长在杏树上的。杏的果肉自始至终都把果核包裹得严严实实，而扁桃在成熟时果肉会裂成两半。而且桃核比杏仁核更加松脆，更容易取出里面的

果仁，果仁的个头也比普通杏仁大很多。大概是因为上述这些原因，如今巴旦杏仁成了杏仁的招牌。

爱你爱到坟墓里

巴旦杏原产亚洲西部，在地中海地区它的食用历史非常悠久。考古学家曾在约旦河流域的人类遗址中发现巴旦杏仁的踪迹，它们和野生豌豆储存在一起，距今1.2万年。



古埃及法老图坦卡蒙的陵墓里，也随葬有大把的巴旦杏仁，据说法老临终前嘱咐，一定要把杏仁带到他的坟墓里，陪伴他的天国之旅。

古代波斯人和阿拉伯人用巴旦杏仁和水制成“大杏仁奶”，作为提神饮品。古罗马人则喜欢将蘸着蜜糖的巴旦杏仁作为礼物馈赠显贵人物；婚礼时，还要向新人抛洒大杏仁，以表示多子多福的祝愿。这一习俗，在欧洲各国流传至今。

随着商路开辟，巴旦杏也被商人们带到了中亚和东亚各国。今天新疆的巴旦杏，就是当时波斯（今伊朗）传过去的，如今成了“新疆特产”。

18世纪时，巴旦杏被带入美国。跟中国的新疆地区一样，加利福尼亚干热的气候特别适合巴旦杏的生长。我们吃的美国大杏仁，基本上都是加州来的。据说，美国前总统克林顿的两次总统就职招待会上，都选择了巴旦杏仁作为餐后小食。

入药也可，甜品也可

中国原产的杏树，最初是以果树的身份出现在果园之中的，所以中国的杏仁，大多数时候只是作为吃杏果时留下的副产品。而那些发苦的杏仁更多时候也是出现在药铺里面，一直被当作一种止咳平喘的药物。

杏仁虽有点儿苦，但有一股特别的清香，早在春秋时期，杏仁就被宫廷用作美容佳品。嫔妃间流传常吃杏仁，除了可以变得像杏仁一样白白嫩嫩，还可以增添体香，去除异味。

《红楼梦》第五十四回中，元宵夜赏焰火放鞭炮时，贾母感觉腹中饥饿，在凤姐精心准备的一长串元宵名单中，独独选择了清淡的杏仁茶。这个杏仁茶就是把杏仁、大米或糯米一起磨成浆，煮开、加糖做成的甜点。清朝时，杏仁茶作为甜点是满汉全席上的常客。

满汉全席上的另一道美味杏仁豆腐，也是先把杏仁磨浆煮开，再加入从石花菜里熬制出的琼脂，待冷冻凝结就变成像豆腐一样的固体，是消暑时分常备的一道冰点。

（责任编辑 童晓奈）



巴旦杏仁

有甜有苦有点毒

无论哪种杏仁，都有苦与甜之分。苦味来自于一种叫苦杏仁苷的物质，含有一定毒性。后来野生杏仁基因突变，一部分苦杏仁苷丧失，变得甜了起来，古人驯化了这部分变异的杏树，才有了今天的甜杏仁。不过，甜杏仁也含有少量的毒性，不宜多吃。大概是苦味可以用来平衡甜食那种“腻”的感觉，于是杏仁被广泛地加在各种面包、饼干等甜点里调味。

牛仔裤

永远流行的劳动装

撰文/崇梓 摄影/唐志远

服装是时尚潮流中变化最多、最快的，年年都有不同的流行趋势。然而有一种服装几十年来一直稳居时尚前沿，长盛不衰，它便是牛仔裤。牛仔裤并不是牛仔发明的，但它却是因美国西部片中的牛仔而扬名。



用船帆做裤

听名字，牛仔裤应该是美国西部牛仔必需的装备。殊不知，它最初的雏形跟牛仔没有丝毫关系——只是水手的专用工作服。

16世纪，意大利港口热那亚的水手们由于薪水有限，都爱用废

弃的船帆做衣服，特别是裤子。船帆是由多股粗棉线纺成，又厚又硬，十分耐磨，用它做成的裤子自然不能像当时的灯笼裤那样有型：没有腰身，只有宽大的裤腿，不好看但适合干粗活穿，因而成为水手必备的工装。

耐穿又能藏金子

19世纪中叶，美国西部发现大量金矿，掀起了淘金潮，做着发财梦的人如潮水般涌向那片荒凉萧条的土地。有个叫里维·斯特劳斯的德国年轻人，也挡不住黄金的诱惑，放弃了安稳的文职工作，远赴美国淘金。可等他到了美国，却发现淘金的人太多了，靠这发财已不太可能。于是他当机立断，决定改从淘金者身上“淘金”。

1847年，里维在旧金山开了间小杂货铺，从欧洲购入大批帆布，想

卖给矿工们做帐篷和马车篷，从而大赚一笔。然而，却因价钱过高鲜有人问津。

就在里维一筹莫展之际，一天在与一个老矿工的聊天中，他获悉矿工们在干活过程中，衣服经常因刮蹭而破损，甚至很多人为此弄丢了辛辛苦苦淘来的“金豆子”。这令他突然想到，如果把滞销的帆布做成工作服，肯定要耐穿很多。于是，他把这批帆布加工成宽大的裤子，类似当年热那亚的水手裤。为了让

裤子更结实，他在裁剪时采用双道线缝合，并在裤兜、裤门等部位加装了铜钉扣，形成双保险。

由于比普通棉布裤耐磨，帆布裤大受矿工的欢迎，成为矿工们争相购买的工装。而且，它又有热那亚水手裤的影子，所以人们就以热那亚（Genoa）来给这种裤子命名，称之为“genoese”，后来简化成“jeans”。这就是英语中牛仔裤一词的来源，只不过此时它仍跟牛仔没有关系。



因为电影，所以喜爱

一年后，里维为这种裤子申请了专利，并以自己的名字成立了专做帆布裤的公司“LEVI'S”。舒适、耐穿的“LEVI'S”帆布裤一经推出，很受体力劳动者的青睐：矿工、牛仔、邮差……每天都穿着它干活，而城里人却从不穿它，认为它只是工作服，难登大雅之堂。

城里人对牛仔裤的态度，直到1930年的经济大萧条，才发生了转变。当时，很多西部牧场主为了减少经济损失，纷纷将牧场改成度假村，吸引人们来休闲度假。这让不少城里人在见识了西部风光的同时，也迷上了牛仔们的传奇故事，开始对牛仔的帆布裤感兴趣。等到1960年代，好莱坞兴起了西部片风潮，影



牛仔裤要素

里维在生产帆布裤的同时，也对它不断进行改良：将原料由棕灰发白颜色的帆布改为蓝色的斜纹粗棉布，口袋定为五个，并在两个屁兜绣上独特曲线，在腰际钉缝皮牌标志，再加上已有的双线缝合、铜钉扣加固，这些元素构成了帆布裤的特有模样。此后，不论什么品牌的帆布裤，只有具备这些元素，才是真正的“牛仔裤”。



片中，牛仔英雄们除了骏马神枪外，大都穿着类似的帆布裤，这使得这类裤子迅速流行起来。中国人则将它直接称为“牛仔裤”。

再往后，随着大批影星、歌星

身着牛仔裤“抛头露面”，牛仔裤彻底征服了世界，从此长盛不衰，甚至形成了一种文化——牛仔裤在各个时期，都有着时代性变化：嬉皮士流行的年代，宽口的喇叭裤型成

为时尚；当朋克摇滚流行，窄腿紧身的裤型开始受人追捧；复古风潮到来，破洞、磨白的原始裤型又成了年轻人的新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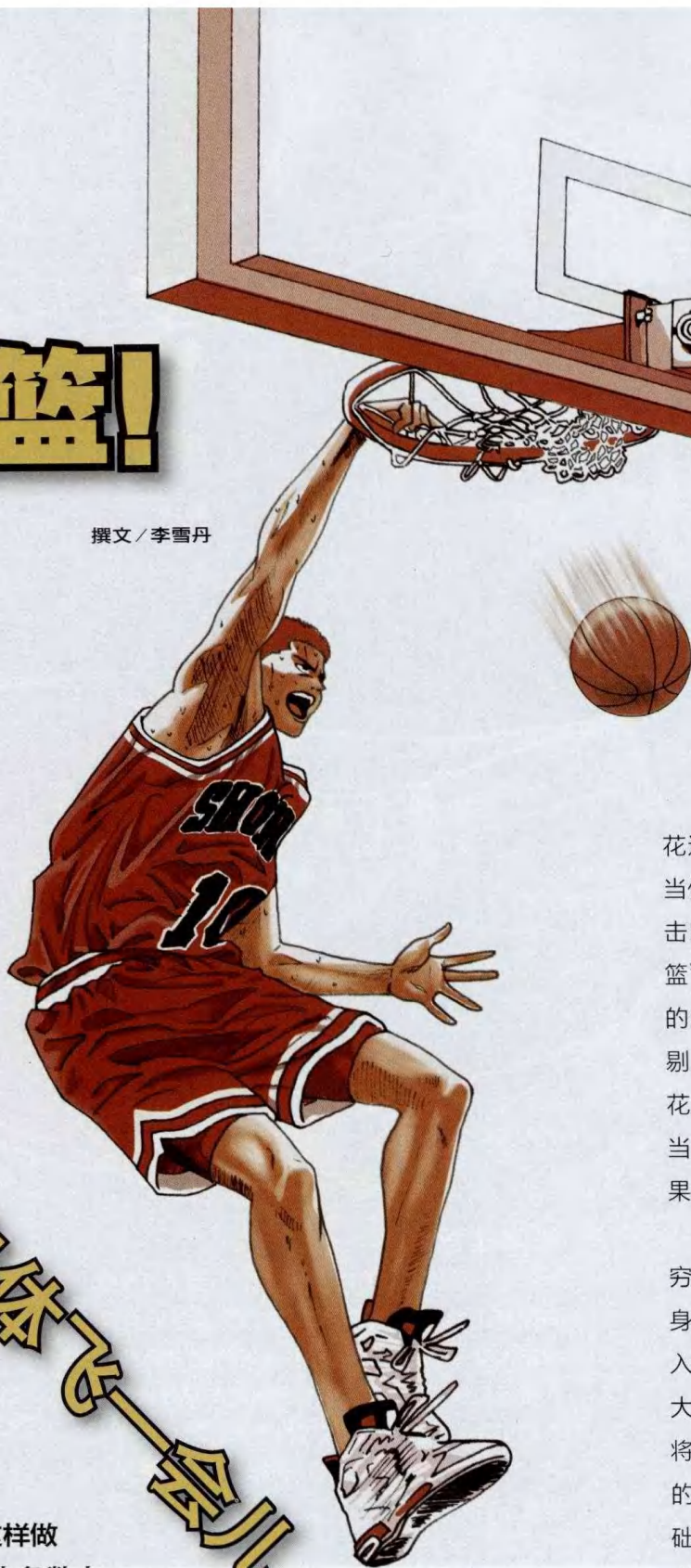
（责任编辑 郭亦城）

扣篮!

撰文 / 李雪丹

让身体飞起来

扣篮!
每一个喜欢篮球的人都会这样做梦,可对于大多数人来说,想要碰到篮筐都很难。如何才能“够”得更高呢?起跳前的势能积累、起跳时的发力、空中的姿态等一系列小节都会影响到“摸高”高度。说不定掌握了这些动作细节之后,球技会让同伴刮目相看。



《灌篮高手》之中,高中生樱木花道可以算得上完美的篮球天才。当他第一次拿起篮球向球筐发起冲击时,不经意间就做出了“飞身扣篮”的动作。完美的起跳高度、漂亮的腾空动作,一切看起来都无可挑剔。然而让人大跌眼镜的是,樱木花道所瞄准的不是篮筐而是篮板,当他发现情况不妙,却为时已晚,结果连球带人一起撞在篮板上。

现实版本的灌篮高手层出不穷:迈克尔·乔丹曾从罚球线起跳,身体在空中滑行一段时间后将球扣入篮心;卡特尔则是在扣篮大赛上大秀绝技,将球扣入的同时,顺便将前臂挂在篮筐上。这些惊世骇俗的扣篮动作的背后,都有共同的基础——跳得更高!在很多篮球教科书上,对于扣篮技术一项的训练很简单,增加弹跳力!没有超强的弹跳力,休想玩扣篮。然而从物理上看,一个人跳得多高并不只由弹跳力决定,还要看起跳的技术如何。

若能捉到蝗虫蚂蚱之类的小虫,不妨仔细观察它们拥有超强弹



跳力的秘诀：蚂蚱后腿非常长，当它准备起跳时，会将后腿紧紧并拢，然后瞬间完全打开——蚂蚱们巧妙运用了物理学中的一个定律：获得的能量等于作用力与作用路程的乘积。想要足够的能量跳起，就要尽量增长腿部的用力距离。因此起跳之前蹲得越深，跳得越高，此技称为“旱地拔葱”。

然而在现实中，极少有人敢“旱地拔葱”扣篮。大部分的篮球运动员在起跳前，经常做一些“小动作”。通常来说，扣篮从起跳技术上主要有四种：助跑单脚起跳、

助跑双脚起跳、上步单脚起跳和上步双脚起跳。助跑单脚起跳最难实现，但由于水平速度大，在空中犹如大鸟滑翔，俗称“战斧式”扣篮。上步双脚起跳扣篮具有突然性，因而称为“拔地暴扣”。

哪种方式最简单易学呢？对于初学者而言，比如抱着篮球的同时单脚小跳上步，这样就可以在起跳前多积蓄一部分能量，也便容易跳得更高。如果跳得实在不够高

怎么办？还可以尝试改变一下持球方式：单手持球比双手持球更加伸展，也更容易够到篮筐。相比之下，双手扣篮的难度会更大。什么？把这些招儿都使上，还是够不到篮板？即使这样不能扣篮，也会提升上篮的水平吧。

（责任编辑 张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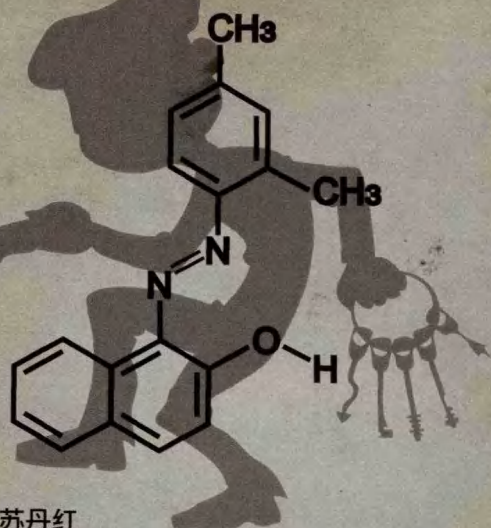
苏丹红

潜伏食物中的罪犯

撰文 / 曹阳

苏丹红在食品界中恶名远扬，早已被各国争相驱逐。其实，它也有自己说不出的苦衷。这种人工色素究竟是从何而来、有什么能耐，又是如何走上犯罪道路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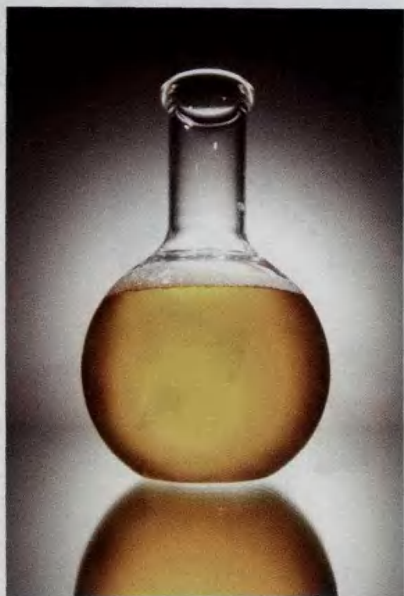
通 缉 令



姓名：苏丹红

别名：1-苯基偶氮-2-萘酚

罪行：自2005年始，作为国家禁止使用的食品添加剂，潜伏在多种干辣椒、辣椒粉（以及含辣椒粉的调味料）、咸鸭蛋等食物中，长期食用易诱发癌症。



苏丹红之罪

几年前，“苏丹红事件”曾炒得沸沸扬扬，因为苏丹红干了它最不该干的事——在食品中毒害人类健康。后来，在人类密切监控下，含苏丹红的食物几乎全被查抄，但仍有少量的苏丹红在逃，潜伏在一些食物中。

苏丹红是一种人工合成的色素。在化工业生产中，它作为染色剂添加进石油、机油等溶剂中使其增色，有时也会用于鞋、

地板上色，甚至还能为焰火礼花增色。然而，无论它增色效果多么突出，也决不能添加到食物中——因为它有毒。

苏丹红的毒性属于慢性的，它在动物体内代谢形成的胺类，容易造成基因突变和致癌。不过，在经过人类的反复试验后，并没有找到它直接致癌的证据，只能证明它的存在会提高癌症发生几率。所以，国际癌症研究机构只将它归为第三类可致癌物质，也就是易诱

发癌的物质。但在当今极度重视食品安全的环境下，这已经算是重罪了。

直击犯罪现场

食品中，苏丹红最常出没的地方是干辣椒。干辣椒中的辣椒素属于可挥发性油，所以干辣椒有着油亮红润的表皮，但也因其有挥发性，在长时间放置后，会发生褪色，失去光泽。人们买干辣椒肯定都愿意挑品相好的，于是一些黑心商贩就用苏丹红给褪色的干辣椒染色。因为苏丹红颜色鲜艳，又易溶于油脂，能很好地与辣椒素结合，成了造假的帮凶。

除了干辣椒，辣椒粉也是苏丹红的主要藏匿地。一些商贩为了降低成本，竟用玉米粉混

在辣椒粉中，而且为了逼真，通常都会先用苏丹红给玉米粉染色，这样混合之后就看不出来了，借机牟取暴利。

苏丹红的另一处窝点，就是咸鸭蛋。中国人吃咸鸭蛋都喜欢挑蛋黄泛红的，因为这样的鸭蛋黄油性大，吃起来更香。不法商贩正是看中了这一点，他们在饲喂鸭子时，往饲料中添加苏丹红，让苏丹红经过代谢沉积在蛋黄中，制造出“红心”咸鸭蛋的假象。

堕落，因为被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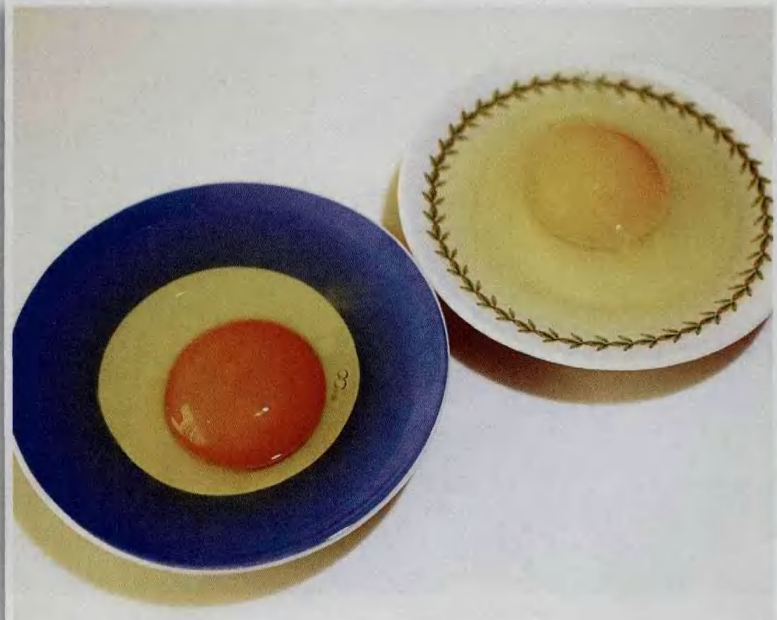
苏丹红的堕落，乃至走上犯罪道路，并非它本意，而是被坏人利用了。

苏丹红的名字里虽有“苏丹”二字，却与北非那个苏丹王国毫无关系。它最早出现于19世

纪末，由英国化学家达迪首次合成。那时，它还是个好孩子，只用于工业染色。随着它出色的染色本领被人们发现，从1918年开始，美国人还将它作为一种食品染色剂，苏丹红就此进入了食品界，并在很长一段时间内被广泛使用。

等到1995年人们发现它易诱发癌症的时候，苏丹红已在食品界扎下了根。为此，欧美各国三令五申不得在食品中添加苏丹红，如发现必全部销毁。中国也在2005年出台相关法令，禁止食品中使用苏丹红。可惜，在利益的驱使下，苏丹红仍屡禁不止。它就这样在犯罪的道路上，越陷越深了。

（责任编辑 郭亦城）





“草地”上的小秘密

撰文·摄影/朱浩文

我趴在小溪边拍摄蚂蚁，在镜头的角落里，有什么东西悄悄动了一下。调整焦距，我发现，湿漉漉的苔藓上有一只体型娇小的虫子。小虫浑身红褐色，只有半个厘米大，用后足站在苔藓叶尖上。它体型太小，如果不是正在用微距镜头拍蚂蚁，我根本不会留意到它的存在。

可能是因为被我骚扰，它的头部卷起，模拟蕨类植物嫩芽的样子。我凝神静等，它逐渐舒展身体，直立起来。从形态和“站在叶尖”的行为推断，这是一只尺蠖——尺蛾的幼虫。在野外经常见到一寸左右的尺蠖模拟小树枝，没想到这样的“小不点”就已经掌握后脚直立的本领了。

(责任编辑 刘莹)

模拟树枝的尺蠖，甚至骗过了蚂蚱。



摄影/唐志远

龙的传人

撰文 / 张依雯

“龙年到，好运到”。“龙”是我们中国人的神兽，承载着中华民族的美好期望与想象。作为“龙的传人”，我们身上具备“龙”的哪些特点呢？让我们一起走进今天的测试吧。



1 在东方神话传说中，龙的形象十分独特。你认为，它身上最显眼的是哪几部分（可多选）：

- | | |
|-------------|-------------|
| A 角 | B 眼睛 |
| C 胡须 | D 头 |
| E 鳞片 | F 爪 |
| G 尾 | H 躯干 |

2 如果可以化身成龙，你会选择变成：

- A** 喷火的龙
B 腾云驾雾的龙
C 降雨的龙

解析一：

我是什么样的“龙人”？

龙是古人幻想出来的动物，人们把其他动物身上最优秀的部位集中起来，拼成了现在的样子。民间传说很多，我们只挑选了一些对应的说法来分析。心理学上，龙代表着一种“整合”的力量，象征着人格的完善。每

个人都会具备龙身上的一部分优点与特质。你的选项其实就是潜意识里，你认为自己最有优势的方面。快来看看“龙”身上的各个部位都象征着什么吧。

A：角是鹿角。鹿灵动、机敏，角是鹿身上最有灵气的部分，是智慧的集中体现。

B：眼睛是象眼。大象庞大的身躯给人十足的安全感。象眼沉稳平静，是慈爱与宽容的象征。

C：胡须是虎须，万兽之王的老虎给人力量感，虎须虽然看似“柔软”却代表着威严。

D：头是牛头，牛是执著、任劳任怨的动物，象征着坚韧的品质。

E：鳞片是鱼鳞，鱼的鳞片是重要的保护层，象征着保护与灵活的特性。

F：爪是鹰爪，代表着力量与权力。

G：尾是鱼尾，鱼尾有着掌控方向的重要作用，因此象征着对方向和前途的把握。

H：躯干是蛇身，蛇是直觉、洞察力的象征。

根据你的选择，组合起来，就能知道你是什么样的“龙人”了。比如：你选了A、B、C，暗示着你具备鹿一样的机敏、大象一样的宽容与慈爱，同时在关键时刻又不失威严。潜意识里，你对自己的智慧、宽容与威严这三方面也是充满自信的哦。

解析二：

我的潜力在哪里？

除了已经开发出的能力之外，我们每个人心中都有很多尚未发掘的潜力。你知道自己的潜力可能蕴藏在什么地方吗？

选A：“火”充满了光和热，象征激情与创造力。富于挑战的活动，比较容易激发你的潜力。但是，创造力与激情就像你心中的火焰，也必须得到妥善控制。否则，它也可能变成破坏力，扰乱你的生活。

选B：“云雾”和“风”象征着思想的自由。你多半也是个想象力丰富的人，这是你的潜力所在，不过天马行空的点子也需要脚踏实地的执行力，将想法与行动相结合才能将你的潜力发挥出来。

选C：“雨水”滋润万物，是滋养的象征，体现了你的善良和爱心。“雨水”同样也象征着人的情感，你更关注人际情感，更感性、细腻。细心体贴、乐于助人是你的潜力所在。考虑问题时不妨再冷静和理性一些，这有助于你更好地发挥潜力。

博物找茬儿

叶子上的葵花籽儿



谁吃炒葵花籽儿那么不小心，居然掉在叶子……不对，葵花籽儿动了——这不是天牛吗？为什么长得那么像葵花籽儿呢？六处不同，你能找到吗？

上期答案

如果你想拍摄昆虫的复眼，蜻蜓这类昆虫是很好的选择——它们的复眼硕大而细节明显，专门用于搜索捕食目标。



这个问题留给你

2011年7月~2012年2月新一轮竞猜开始了！每期的问题设不同的分值，总分80分，达到60分即可获得《博物》编辑部赠送的神秘小奖品一份，大家加油了！上一轮的礼物是：



你猜对了吗

2011年12月号的答案

火山岩的造型来自于砂纸的微观放大。砂纸的粗糙表面到底是什么？既然是砂纸，一定会有砂附着在上面，而这黑黢黢的一层其实是用来粘住砂粒的胶基。



冰山一角

全球气候变暖，北极的冰山又在融化断裂了？别着急，这只是家里厨房中的一幕，它来源于一种食品。

上期答对朋友的名单：

乔丹禹 陶骏 徐放 万毅 李逸尘 蒋子俊 魏涛 蔡一侨 刁锐 宋志昊 张若琛 杨俊良 阎翔宇 刘桓志 蒋新良 申尊 李牧南 刘静宜 俞峻紫 孙瑜

参与方式：发邮件至bowu@cng.com.cn或寄信到编辑部，地址见第6页。（截止日期当月15号）

（本版摄影/唐志远 责任编辑/张超）



坐在家拍烟花

撰文·摄影 / 唐志远

灿烂的烟花总能勾起人们美好的回忆，但凡是重要节日或者庆典，也总少不了用烟花来烘托气氛。记得小时候一到过年，最盼望的就是去放烟花，一到晚上十二点，震耳欲聋的鞭炮声就响起来了，借着灯光、火光，一阵阵夹杂着火药味的烟雾飘散过来，透过烟雾，天空中已经被各色烟火占据了，它们像一朵朵巨大的花儿肆意绽放着，照亮了每个人的笑脸。即使过了很多年，无论什么时候，每次看到烟花，都会想起小时候过年的情景。记得那时候也用傻瓜相机拍

过烟花，但是效果实在是不尽如人意。后来换了相机，每年过年都会拍烟花，留下美好的记忆。

怎么样？今年你也来拍拍烟花吧！不用去外边挨冻，不用被烟熏，更不用冒着被炸伤的危险，倒一杯咖啡，我们坐在家拍烟花。如果你是第一次拍烟花，需要提前做好准备。一个三脚架，一台数码单反相机或者至少是可以全手动调节的小数码相机。其实只要视野开阔，一层也可以拍摄，但是5层左右的视角和烟花更平行一些，拍摄效果会更好。

首先要选择视野比较开阔的房间，远处最好有居民楼和空地，这些地方会是烟花最密集的地方。把三脚架支好，镜头可以完全顶在玻璃窗上，这样可以减少玻璃对成像的干扰。为了避免玻璃的反光，必须把房间的灯光全部关掉，尽量



穿深色的衣服。在零点正式拍摄开始前,可以先用一些零星的烟花来练习,根据不同的烟花找到最适合的快门和光圈组合。

正式拍摄的时候一定要抓紧时间,因为越往后,空中的烟雾也就越多,会影响到对焦和成像。通常一

组烟花都是有很多个单个的烟花弹组成,它们升空的轨迹和绽开的位置都差不多,可以根据第一个烟花的位置提前对焦和构图。运用2秒左右的快门速度就可以拍到烟花绽放在天空中的轨迹,这和我们肉眼看到的完全不同,不同的烟花会在

空中画出形态各异的图案。如果在烟花的下方有些灯火通明的建筑来点缀,或者有水中的烟花倒影,画面会更丰富。技巧熟练之后,你也可以拍摄单独的烟花特写,这需要很高的预判能力,有兴趣就试试吧。

(责任编辑 唐志远)